

江苏盱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2026 年 5 月 28 日)

报告说明

江苏盱眙农村商业银行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报告所述信息的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部分表述及数据适当追溯以往年份

报告周期：年度报告

编制依据：《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中国银监会办公厅关于加强银行业金融机构社会责任的意见》《中国银行业金融机构企业社会责任指引》《江苏省农村商业银行履行企业社会责任指导意见》《江苏盱眙农村商业银行社会责任披露实施办法》

数据说明：数据源于本行内部文件、报表和相关统计数据

报告发布形式：报告以印刷版和网络版两种形式发布，网络版查询及下载地址：www.xybank.net

报告用纸：环保用纸

有关释义：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本行”“我们”“我行”“江苏盱眙农村商业银行”“盱眙农村商业银行”“盱眙农商行”“盱眙农商银行”均指江苏盱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说明：本报告由本行董事会组织起草，2026 年 5 月 28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江苏盱眙农村商业银行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8 日

目 录

● 基本信息.....	1
公司简介.....	1
经营宗旨和经营范围.....	2
营业网点.....	3
年度主要荣誉.....	4
● 公司治理.....	6
公司治理概况.....	6
期末组织结构图.....	12
● 企业文化.....	13
● 持续稳健发展的 2025 年.....	16
● 社会责任理念.....	20
● 社会责任遵循.....	21
● 社会责任目标.....	23
倾力服务三农，打造坚守本源的农商银行.....	23
彰显责任担当，打造合作共赢的农商银行.....	23
聚焦公众示范，打造价值卓越的农商银行.....	23
坚持以人为本，打造富有情怀的农商银行.....	23
● 社会责任关键项目指标.....	24

●社会责任实践.....	26
服务实体经济——盱眙农商银行的“国之大者”	26
从战略高度推进绿色信贷、绿色金融	35
改善社区金融服务，促进社区发展	44
诚信经营，维护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	46
积极参与保障金融安全、维护平等竞争的金融秩序，加强防范金融风险.....	50
积极开展金融知识普及教育	54
加强客户信息保护，保障金融消费者信息安全权	56
反洗钱，维护金融秩序，遏制洗钱犯罪及相关犯罪	59
维护股东合法权益、公平对待所有股东	69
以人为本，重视和保护员工的合法权益	70
“盱星青年”在行动	73
关心社会发展，支持社会公益事业	76
持续开展志愿者服务活动	76
节约资源，保护和改善自然生态环境	77
●高标准职业道德准则	83

● 基本信息

公司简介

一、法定中文名称

江苏盱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盱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本行简称：江苏盱眙农村商业银行；缩写：“盱眙农商行”“盱眙农商银行”；英文全称：Jiangsu Xuyi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缩写：XRCB）

二、法定代表人、党委书记、董事长

王波

三、董事会秘书

黄锴

四、注册资本

人民币 44433.0489 万元

五、注册地址

江苏省盱眙县合欢大道 2 号

总行办公地址：江苏省盱眙县合欢大道 2 号

邮政编码：211700

电话：0517-88265342

服务和投诉电话：96008、0517-88265391

国际互联网址：<http://www.xybank.net>

六、其他有关信息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2012 年 4 月 26 日

注册登记机关：江苏省淮安工商行政管理局

最近登记日期：2025 年 9 月 11 日

登记机关：淮安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800595585940R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B1314H332080001

经营宗旨和经营范围

本行的经营宗旨是：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行政规章，自主开展各项商业银行业务，积极参与金融市场竞争，为“三农”、小微企业和当地居民提供优质高效的金融服务，促进城乡经济协调发展。

本行坚持“三农”市场定位和支农支小战略发展方向，根据县域经济发展状况，由董事会按照监管要求确定本行涉农贷款、小微企业贷款目标，并按监管要求报告有关情况。

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并经注册登记，本行的经营范围是：

- （一）吸收公众存款；
- （二）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
- （三）办理国内外结算；
- （四）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
- （五）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
- （六）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
- （七）从事同业拆借；
- （八）从事银行卡业务；
- （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
- （十）办理外汇业务；

- (十一) 提供保管箱服务；
- (十二) 代销贵金属；
- (十三) 发行金融债券；
- (十四) 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
- (十五) 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营业网点

报告期末，全行共有营业网点 33 个，其中总行营业部 1 个、支行 30 个、分理处 2 个。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电话
1	营业部	江苏省淮安市盱眙县合欢大道 2 号	0517-88265412
2	观音寺支行	江苏省淮安市盱眙县马坝镇观音寺商业街 52 号	0517-88401159
3	马坝支行	江苏省淮安市盱眙县马坝镇文明西路 2 号	0517-88411070
4	东阳支行	江苏省淮安市盱眙县马坝镇东阳街道	0517-88420708
5	维桥支行	江苏省淮安市盱眙县穆店镇盱马路 5 号	0517-88551208
6	官滩支行	江苏省淮安市盱眙县官滩镇圣山北路 33 号	0517-88531183
7	穆店支行	江苏省淮安市盱眙县穆店镇盱张路 198 号	0517-88351227
8	三河支行	江苏省淮安市盱眙县三河农场场部（教师公寓南侧）	0517-88513337
9	黄花塘支行	江苏省淮安市盱眙县黄花塘镇新街街道	0517-88431211
10	旧铺支行	江苏省淮安市盱眙县黄花塘镇平原北路 94 号	0517-88311006
11	古桑支行	江苏省淮安市盱眙县古桑街道 107-2 号	0517-88281009
12	桂五支行	江苏省淮安市盱眙县桂五镇南路 29 号	0517-88791363
13	王店支行	江苏省淮安市盱眙县天泉湖镇王店街道镇政府旁	0517-88771006
14	古城支行	江苏省淮安市盱眙县天泉湖镇古城街道 36 号	0517-88761017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电话
15	河桥支行	江苏省淮安市盱眙县河桥镇人民路 35 号	0517-88711307
16	仇集支行	江苏省淮安市盱眙县河桥镇仇集街道人民路 30 号	0517-88781260
17	鲍集支行	江苏省淮安市盱眙县鲍集镇街道	0517-88661213
18	管镇支行	江苏省淮安市盱眙县管仲镇宁徐路 127 号	0517-88611237
19	铁佛支行	江苏省淮安市盱眙县鲍集镇铁佛东大街 3 号	0517-88631013
20	兴隆支行	江苏省淮安市盱眙县管仲镇兴隆街道	0517-88691722
21	淮河支行	江苏省淮安市盱眙县淮河镇大洲路 38 号	0517-88655188
22	明祖陵支行	江苏省淮安市盱眙县淮河镇明祖陵洪武东路 1 号	0517-88681906
23	都梁支行	江苏省淮安市盱眙县盱城街道都梁大道西侧山水名都住宅 1 号楼 1009-1013 室	0517-88202789
24	盱城支行	江苏省淮安市盱眙县五墩西路 14 号	0517-88262413
25	城北支行	江苏省淮安市盱眙县盱城街道淮河北路商贸中心商 1 区 S-1#	0517-88214450
26	城中支行	江苏省淮安市盱眙县金鹏大道 2 号	0517-88276337
27	开发区支行	江苏省淮安市盱眙县盱城街道洪武大道 6-101 室	0517-88391606
28	果园支行	江苏省淮安市盱眙县山水大道 92 号帝景国际 19 幢 106 号	0517-80918092
29	金源路支行	江苏省淮安市盱眙县盱城街道金源北路 18 号万豪国际商业广场 3 号楼 108-111 室	0517-88265717
30	龙泉支行	江苏省淮安市盱眙县盱城街道天鹅湖路 1 号 4 幢楼 111-113 号	0517-88214768
31	太和支行	江苏省盱眙县太和街道新海大道 29 号紫金湖畔 2 号楼商业 116-118 室	0517-88789770
32	马坝楚东分理处	江苏省淮安市盱眙县马坝镇镇西路 288 号	0517-88420338
33	马坝楚宁分理处	江苏省淮安市盱眙县马坝镇楚宁路 1 号	0517-88420708

年度主要荣誉

2025 年度淮安市服务乡村振兴优秀银行机构（中国人民银行淮安市

分行、国家金融监管总局淮安监管分局)

2025 年度全县推动高质量跨越发展先进集体 (盱眙县委、县政府)

民营企业最满意银行 (人行江苏省分行、江苏省工商业联合会)

先进现金整点中心 (人行江苏省分行)

2025 年度安全管理工作 (江苏农商联合银行)

数字人民币业务拓展先进单位 (江苏农商联合银行)

反洗钱可疑案例分析研讨会三等奖 (徐州场) (江苏农商联合银行)

优秀“小圆服务队” (江苏农商联合银行)

2025 年江苏省农商银行系统职工羽毛球赛最佳组织奖 (江苏农商联合银行)

“淮安市金融系统智能体创新应用技能竞赛”团体三等奖 (中国人民银行淮安市分行、淮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淮安市银行业协会辩论赛冠军 (淮安市银行业协会)

2024—2025 爱心捐赠企业 (盱眙县慈善总会)

● 公司治理

公司治理概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等法律法规和《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监管制度，本行建立了以股东会、董事会、高级管理层等机构为治理主体的现代商业银行公司治理组织架构，各治理主体权责分明、各司其职，形成了科学决策、有效监督、稳健运行的公司治理机制。

本行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认真落实监管意见和监管要求，结合本行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切实加强各治理主体履职能力建设，持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一、股东会。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是本行的权力机构。股东会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一）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
- （二）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三）审议批准本行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四）对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五）对本行发行债券作出决议；
- （六）对本行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 （七）修改本行章程；
- （八）对本行上市作出决议；
- （九）审议批准股东会、董事会议事规则；
- （十）审议批准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十一）依照法律规定对收购本行股份作出决议；

（十二）对聘用或解聘为本行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十三）审议批准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或者本行章程规定的应当由股东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二、董事会。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是股东会的执行机构和本行的经营决策机构，在公司治理、股权管理、服务实体经济、加快改革发展、加强风险防控等方面承担最终责任。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一）召集股东会会议，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

（二）执行股东会的决议；

（三）决定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四）决定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五）制订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六）制订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以及发行债券的方案；

（七）制订重大收购、收购本行股份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八）决定内部管理机构设置；

（九）按照监管规定，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奖惩事项；监督高级管理层履行职责；

（十）制定基本管理制度；

（十一）依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本行章程，审议批准对外投资、资产购置、资产处置与核销、资产抵押、关联交易、数据治理等事项；

（十二）制定发展战略并监督战略实施；

（十三）制定资本规划，承担资本或偿付能力管理最终责任；

（十四）制定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

（十五）负责信息披露，并对会计和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最终责任；

（十六）定期评估并完善公司治理；

（十七）制订章程修改方案，制订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议批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和工作程序；

（十八）提请股东会聘用或者解聘为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十九）维护金融消费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

（二十）建立与股东特别是主要股东之间利益冲突的识别、审查和管理机制；

（二十一）承担股东事务的管理责任；

（二十二）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本行章程规定或者股东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三、高级管理层。高级管理层对董事会负责，同时接受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监督。高级管理层由总行行长、副行长组成。高级管理层行使下列职权：

（一）按照本行章程规定的经营范围，依法合规开展各项业务经营与管理，承担资产质量、负债质量的具体管理工作；负责机关和分支机构管理，承担管理质量的具体管理工作；

（二）应当积极执行股东会决议、董事会决议；配合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工作，执行其根据本章程规定和董事会授权所作出的决定；积极落实董事会、董事会各委员会的意见建议并及时反馈；

（三）积极贯彻执行董事会制定的战略规划、作出的工作安排；

（四）在发展战略框架下，制订科学合理的年度经营计划；

（五）按照董事会批准的年度经营计划，制定本行绩效考评制度和指标体系，并对绩效考评负最终责任；

（六）负责根据业务战略和风险偏好组织实施资本管理工作，确保资本与业务发展、风险水平相适应，落实各项监控措施；

（七）科学合理设置专门委员会，并督促其履职尽责；

（八）负责制订内部控制基本政策，对内部控制体系的充分性与有效性进行监测和评估；

（九）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执行主体责任和实施责任，按照监管规定积极履职，有效识别、计量、监测、控制并及时处置本行面临的各类风险；

（十）有效管理本行的合规风险，按照监管规定积极履职；

（十一）支持内部审计部门独立履行职责，及时向董事会及其审计委员会报告业务发展、产品创新、操作流程、风险管理、内控合规的最新发展和变化；根据内部审计发现的问题和审计建议及时采取有效整改措施，确保审计结果得到充分利用；

（十二）负责建立数据治理体系，确保数据治理资源配置，制定和实施问责和激励机制，建立数据质量控制机制，组织评估数据治理的有效性和执行情况；

（十三）落实执行消费者权益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按照监管规定积极履职；

（十四）承担外包活动的最终责任，按照监管规定积极履职；

（十五）负责杠杆率管理的实施工作；

（十六）负责组织内部评级体系的开发和运作，确保内部评级体系持续、有效运作；

（十七）统筹管理重要信息系统建设，听取重大项目投产或变更的风险评估汇报，对风险控制过程进行监督；

（十八）统筹负责数字化转型工作；

（十九）制定全行各部门管理人员和业务人员的职业规范，明确具体的问责条款，建立相应处理机制；

（二十）根据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本行章程规定，及时向董事会报

批或报告有关事项，及时向董事会各委员会报告有关事项；

（二十一）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本行章程规定、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四、董事长。董事长对本行公司治理、股权管理、风险管理、案防等承担“第一责任人”责任。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

（一）行使法定代表人的职权；

（二）签署本行股权证书（股票）、债券及其他有价证券、董事会重要文件和其他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文件；

（三）主持股东会会议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列席或派员列席高级管理层重要会议，代表董事会向股东会报告工作；

（四）检查督促股东会、董事会决议的实施情况；

（五）组织董事会履行职责，组织对董事进行履职评价；组织董事会调研活动和董事培训工作；

（六）提名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人选，督促、检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工作；

（七）主管审计工作；

（八）组织制定本行战略规划并监督实施；

（九）组织制定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和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方案、债券发行方案、资本规划方案等；

（十）组织建立和保持有效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内控合规体系；组织设计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

（十一）重点关注人才战略和信息科技战略等配套战略；

（十二）听取本行行长和管理层的工作汇报，检查行长和管理层的工作并提出意见和建议；

（十三）组织对本行经营情况进行定期评估，对高级管理层经营管理

目标进行考核；

（十四）在发生特大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紧急情况下，对本行事务行使符合法律规定和本行利益的特别处置权，并在事后向董事会或股东会报告；

（十五）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本行章程规定、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五、行长。行长对董事会负责，对资产质量下降、重大案件等负有直接责任。行长行使下列职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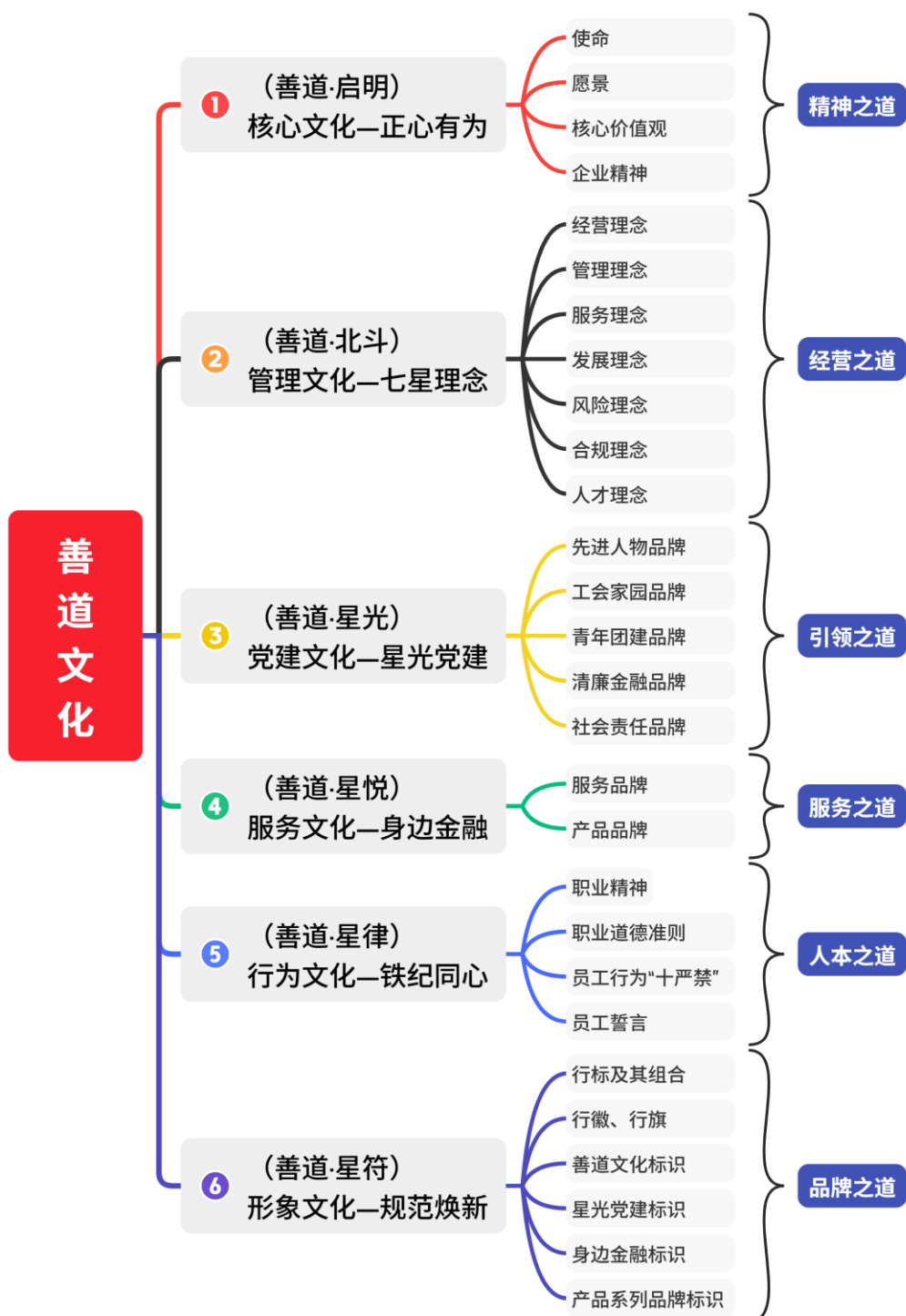
- （一）主持行长室工作，组织推动高级管理层履行职责；
- （二）主持本行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
- （三）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决定和部署，执行股东会有关决议，积极落实董事长的意见建议，并及时反馈；
- （四）组织实施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五）组织拟订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 （六）组织拟订基本管理制度；
- （七）组织制定具体的经营管理制度；
- （八）中层正职、副职及助理级人选的提名权；
- （九）召集并主持行长办公会和行务会；
- （十）主持制订行长室工作制度，主持制定行长办公会议事规则；
- （十一）对董事会授予高级管理层和行长的职权实施转授权；
- （十二）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
- （十三）切实履行案防制度制定和执行第一责任人的责任，按照监管规定积极履职；
- （十四）在本行发生重大突发事件或其他紧急情况时，对本行事务行使符合法律规定和本行利益的特别处置权，并在事后及时向董事会和监管机构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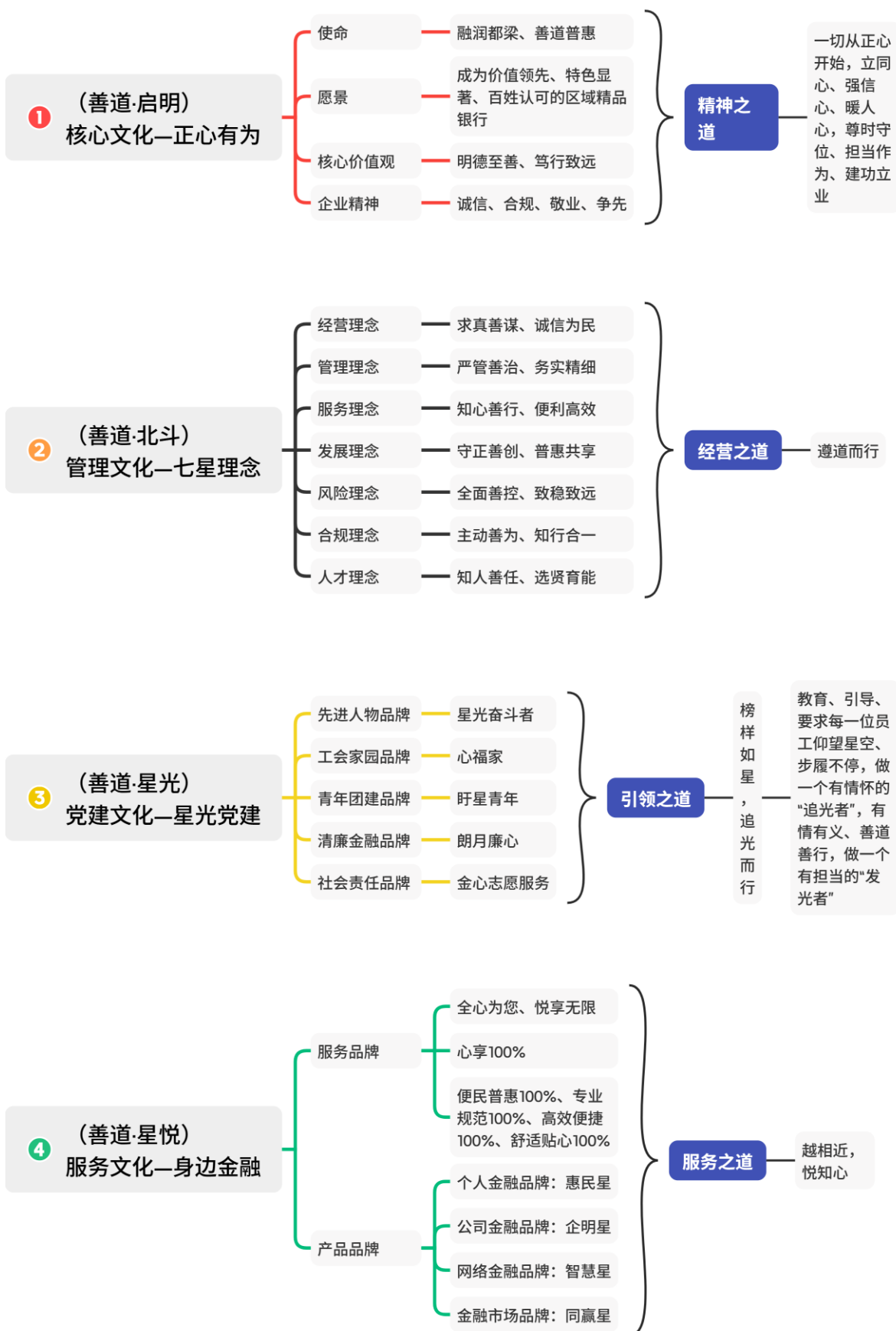
(十五) 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本行章程规定、董事会授予的、行长室工作制度规定的其他职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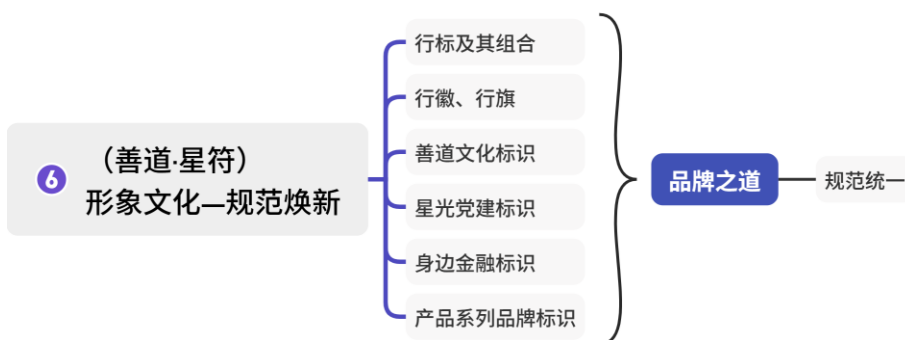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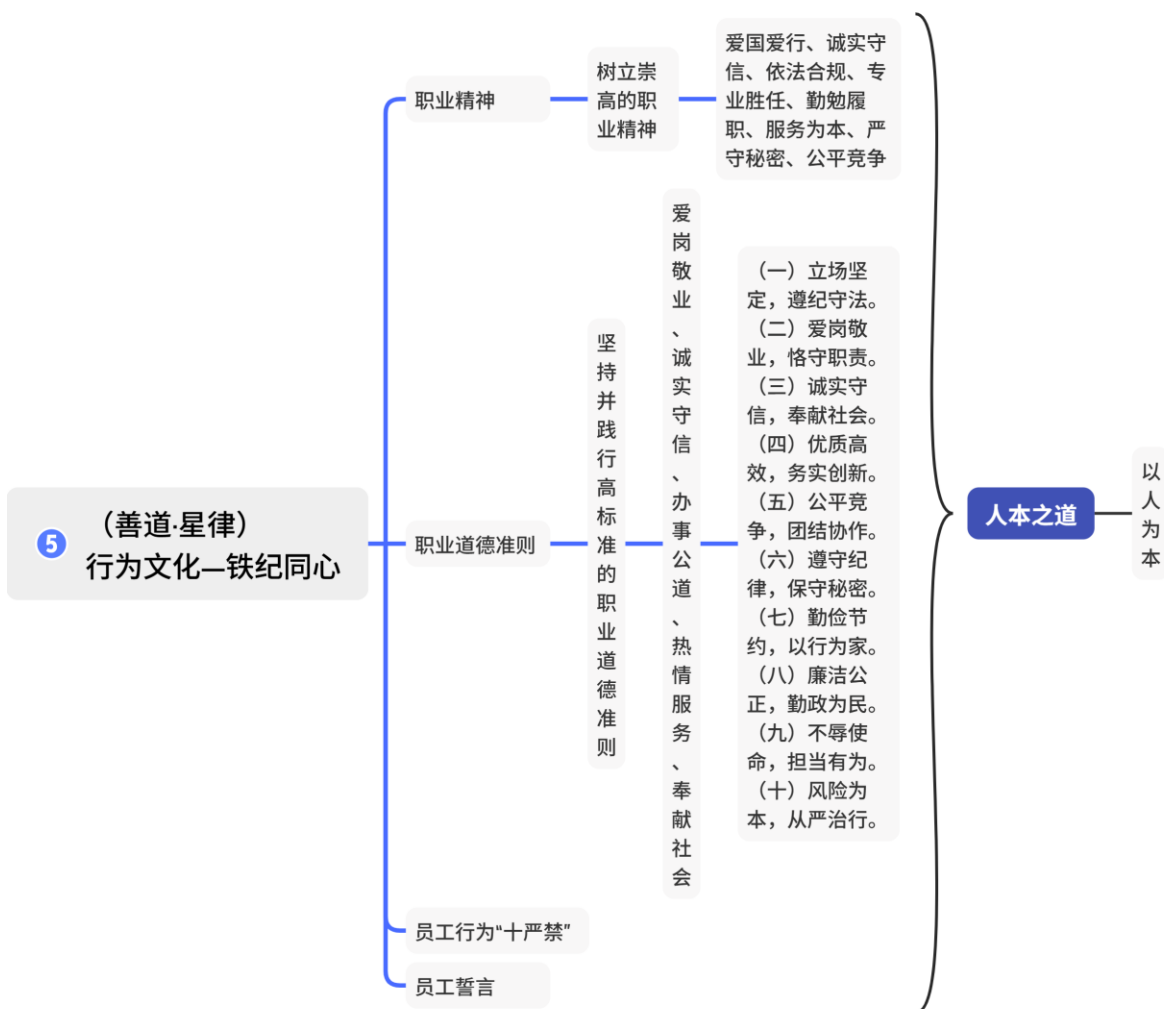
期末组织结构图



● 企业文化







●持续稳健发展的 2025 年

本行持续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金融治理思想，务实履行“为实体经济服务”这一金融的天职与宗旨。本行《2024—2026 年发展规划》就【勇于承担社会责任】强调，【尊重我国宪法和法律赋予企业和职工广泛的权利和义务，更好地保障人的全面发展和社会的全面进步。不断改进金融服务，大力发展普惠金融、绿色金融，不断加强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强化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指导意见》和监管规定，遵循平等自愿、诚实守信等原则，充分尊重并自觉保障金融消费者的财产安全权、知情权、自主选择权、公平交易权、依法求偿权、受教育权、受尊重权、信息安全权等基本权利，依法、合规开展经营活动。完整、准确、全面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新发展理念，从战略高度推进绿色金融，加大对绿色、低碳、循环经济的支持，防范环境、社会 and 治理风险，提升自身的环境、社会 and 治理表现，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有效识别、监测、防控业务活动中的环境、社会 and 治理风险，重点关注客户及其主要承包商、供应商因公司治理缺陷和管理不到位而在建设、生产、经营活动中可能给环境、社会带来的危害及引发的风险，将环境、社会、治理要求纳入管理流程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强化信息披露和与利益相关者的交流互动，完善相关政策制度和流程管理。树立并推行节约、低碳、环保、可持续发展等绿色发展理念，在推进生态文明体系建设和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中，建立与社会共赢的可持续发展模式。树立强烈的企业公民意识，增强服务国家、服务社会、服务广大人民群众的责任感。在法律和章程规定的范围内，积极主动参与社会公益事业，定期发布社会责任报告。高度重视公共关系管理，自觉接受社会各方面监督。】

“融润都梁、善道普惠，为盱眙经济社会发展提供高质量金融服务”，是本行社会责任核心理念的集中体现和履行社会责任的行动指南。我们深入贯彻党中央关于“建设金融强国”和做好“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五篇大文章的方针政策、国务院关于推进普惠金融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专注主责主业，进一步推进盱眙农商银行普惠金融高质量发展，为中国式现代化盱眙实践聚势赋能。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我行“354”三年发展规划步履坚实的一年。全行上下在联合银行党委和行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在监管部门的科学监管和精心指导下，坚持创新发展、稳步进取总基调，迎难而上、同心协力，推动各项工作在逆势中保持了“稳中有进、稳中向好”的发展态势，高质量发展根基得到进一步夯实。

一是全力以赴拼发展，规模效益实现同步提升。

面对复杂严峻的外部环境、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以及持续收窄的息差压力，以联合银行专项劳动竞赛为抓手，锚定“拿奖争先”目标，针对性制定 12 项行级重点工作，着力解决好规模、结构与盈利的现实难题，高质量推进稳健发展，荣获全省农商银行劳动竞赛三等奖。至年末，各项存款余额突破 343.93 亿元，较年初增长 10.24%，市场份额达 46.58%，持续领跑县域市场，其中，个人存款增速高达 13.99%，位居全省农商行首位。各项贷款余额达 280.14 亿元，较年初增长 5.9%，市场份额 31.55%。在息差普遍收窄的行业背景下，我们通过精细化管理，实现净利润 2.34 亿元，同比增长 15.02%，全省排名十三，展现了较强的发展韧性和盈利稳定性。

二是坚定不移抓普惠，服务实体根基持续筑牢。

坚持把金融服务实体经济作为根本宗旨，坚定服务“三农”，做小、扩面、增量的“大零售”战略定位。一体推进“整村授信路路通、政法网格、整企授信、企业批量授信”等活动，深化“班子+中层+客户经理”三级走访机制，全面梳理客户群、打造分层服务体系，全年完成精准走访任务 33 项，覆盖客户 4.8 万余户。综合运用“新拓营销、留根营销、挖转

营销、拼盘营销”四项措施，推动个人用信覆盖率达 22.71%，位列全省第四，涉农及小微贷款占比位居全省第九；对公贷款余额、户数分别较年初增长 15.4%、14.52%，小微企业有效需求覆盖面达 79.2%，推动从“产品推销”向“客户经营”深刻转变。

三是创新驱动促转型，价值创造能力不断提升。

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不断丰富拓展场景金融生态圈。新建 9 个“四务融合”示范点，覆盖三大片区，通过金融驿站推荐存、贷款及代销业务超千万元。成功打造智慧餐饮、“国联一卡通”等特色场景，年交易金额突破 10 亿元。通过“机制+队伍”“培训+产品”“场景+创新”等措施，年末代销业务规模增幅 280.47%，位居全省第七名。推动理财经理、客户经理“两支队伍”转型提质，年末营销人员占比提升至 33.33%，理财经理持证率 85%，客户经理人均管户数提升 15%。依托社保卡覆盖率 99.26% 的优势，牢牢锁定民生代发主渠道，年末代发资金沉淀达 49.71 亿元，增幅 35.75%，其中活期存款占比超 70%。实施精细化利率定价，贷款收息率位居全省第十二名，存款付息率 1.54%，同比下降 0.2%。资金业务收入同比提升 2.63 个百分点，同比增幅位居全省第七。推进低效网点改革，撤销 2 个分理处，分流 9 人充实到营销队伍。针对业务痛点与管理需求，全年累计建设与优化自建、合建系统及应用模块 16 项，全力加大科技支撑力度。

四是重点攻坚控风险，内控管理持续向好发展。

坚持严控风险不松动，专题部署“风盾行动”，深化运用“321、五见三定”工作机制，强化过程管理，实现资产风险多项考核指标走在全省前列，其中当年新形成不良控制余额同比增幅位居全省第四，近三年准入客户新形成不良率仅为 0.88%，排名全省前十。呆账核销减少 0.59 亿元、全省第九，在保持核销规模同比下降的基础上，创新清收处置手段，首次尝试在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单户不良债权，全年累计清收处置不良贷款 2.03 亿元，其中现金收回 1.26 亿元，不良率稳定在 1.44%，推动资产质量持续向好发展。推进“三台六岗”信贷模式转型，完成授信审批权限上

收，重塑前中后台高效协同、专业制衡的业务流程。实施“315”合规银行工程，构建 126 个智能监测模型，通过“系统监测+专项排查”，对 20 名违规员工严肃问责，推动 110 个问题整改到位。设立专职“不良资产责任认定中心”，精细划分四类责任标准，有效消除信贷人员“畏贷”心理。全年组织实施 13 个审计项目，揭示风险点 205 个，提出建议 39 条，推动修订制度 13 项，形成“发现—整改—提升”管理闭环。牢固树立大安全观，安全综合管理平台等建设走在全省前列。

五是旗帜鲜明树导向，聚力营造干事创业氛围。

扎实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持续深化清廉金融文化建设，荣获市级清廉金融文化辩论赛冠军。坚持以党建共建为纽带，全年新增签约单位 5 家、139 个行政村结对共建全覆盖，政治优势不断加强。持续推进“三不保”机制，不保薪酬、不保岗位、不保职位，全年新提拔 14 名中层干部，1 名正职降为副职，2 名正职退出中层队伍；薪酬改革聚焦“三个倾斜”，向一线人员倾斜、向营销人员倾斜、向贡献大的人员倾斜，搭建员工等级管理体系，71 人调增工资，其中 6 人达到中层副职标准，8 人达到一级主管标准。建立在职教育奖惩机制，35 岁以下员工持证率达 96.55%，中级职称占比达 23%。圆满完成 18 个基层党支部换届，开展“两优一先”评选，成功举办善道文化大舞台、职工运动会等品牌文化活动，马坝党支部获评全省农商行系统五星级党支部，城区团支部获评全国五四红旗团支部，1 名员工获评全国优秀共青团干部，3 名员工获评全省农商行“鼎星·客户经理”，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进一步巩固发展。

● 社会责任理念

“好企业、好公民”——履行社会责任是企业应尽的义不容辞的义务，也是企业的光荣使命。创造利润或财富与履行社会责任是统一的有机整体；履行社会责任是提升发展质量的重要标志，也是实现可持续长远发展的根本所在；履行社会责任，是打造和提升企业形象的重要举措。

多年来，本行坚守“三农”市场定位，持续加大战略转型力度，扎实推进现代银行建设，取得了显著成效，成为促进县域经济发展不可替代的主要金融力量。特别是近几年来，经营规模跨上新台阶，转型改革迈出新步伐，支农能力全面提升，改革发展取得了重大成果，“三农”工作和零售转型积累了丰富经验，为更好地履行社会责任奠定了良好基础。

农村金融与农村经济社会之间是彼此息息相关、不可分割的命运共同体。支持、促进地方经济繁荣和社会事业进步，既是本行责无旁贷的职责，也是自身可持续发展的重大基础战略。良好的社会人文环境，以及本行的发展质量与美誉度、公信力，是本行成就事业的根本。

● 社会责任遵循

切实履行经济责任：

（一）在法律规定下积极提高经营效益，努力创造优良的经济利益；积极参与保障金融安全、维护平等竞争的金融秩序，加强防范金融风险；积极支持政府经济政策，促进经济稳定、可持续发展，为国民经济提供优良的专业性服务。

（二）加强合规管理，规范经营行为，遵守银行业从业人员行为准则、反不正当竞争公约、反商业贿赂公约、反洗钱制度等行业规则，开展公平竞争，维护银行业良好的市场竞争秩序，促进银行业健康发展。

（三）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坚持安全稳健经营，严格关联交易管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各项权益，为股东创造价值。

（四）遵循按劳分配、同工同酬原则，构建合理的激励约束机制，保障员工各项权益，促进员工全面发展，为员工创造价值。

（五）重视消费者的权益保障，有效提示风险，恰当披露信息，公平对待消费者，加强客户投诉管理，完善客户信息保密制度，提升服务质量，为客户创造价值。

切实履行社会责任：

（一）承担消费者教育责任，积极开展金融知识普及教育活动，引导和培育社会公众的金融意识和风险意识，为提高社会公众财产性收入贡献力量。

（二）主动承担信用体系建设责任，积极开展诚实守信的社会宣传，引导和培育社会公众的信用意识。

（三）提倡以人为本，重视员工健康和安全，关心员工生活，改善人力资源管理；加强员工培训，提高员工职业素质，提升员工职业价值；激发员工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培养金融人才，创建健康发展、积极和谐的职业环境。

（四）支持社区经济发展，为社区提供金融服务便利，积极开展金融教育宣传、扶贫帮困等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社区服务活动，努力为社区建设贡献力量。

（五）关心社会发展，热心慈善捐赠、志愿者活动，积极投身社会公益活动，通过发挥金融杠杆的作用，努力构建社会和谐，促进社会进步。

切实履行环境责任：

（一）依据国家产业政策和环保政策的要求，参照国际条约、国际惯例和行业准则制订经营战略、政策和操作规程，优化资源配置，支持社会、经济和环境可持续发展。

（二）组建专门机构或者指定有关部门负责环境保护工作。

（三）制定资源节约与环境保护计划，尽可能减少日常营运对环境的负面影响；定期或不定期地对员工进行环保培训，鼓励和支持员工参与环保的外部培训、交流和合作。

（四）通过信贷等金融工具支持客户节约资源、保护环境，引导和鼓励客户增强社会责任意识并积极付出行动；注重对客户进行环保培训。

（五）参与环境保护的实践和宣传活动。

● 社会责任目标

全面深入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注重环境保护，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维护良好的社会声誉，营造和谐的社会关系。

倾力服务三农，打造坚守本源的农商银行

服务三农是党中央、国务院赋予农商银行的历史使命，是农商银行的“立身之本”，是农商银行履行社会责任最重要的舞台。创新模式释放支农活力，全面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大力践行绿色金融理念。

彰显责任担当，打造合作共赢的农商银行

守望相助、发展相依，建立农商银行与社会各方融合共赢的利益共同体、责任共同体、价值共同体。主动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大局，探索商业可持续的金融生态，以客户为中心，全力为客户服务。

聚焦公众示范，打造价值卓越的农商银行

建立健全有效的公司治理，倡导资源节约型的发展理念，坚持审慎稳健的经营风格，打造卓越的价值创造。

坚持以人为本，打造富有情怀的农商银行

充满人文关怀的经营传统和企业文化，无疑是农商银行最闪亮的名片。自觉维护消费者权益，全方位关心关爱员工，积极参与慈善公益活动。

● 社会责任关键项目指标

类别	项目指标	单位	2025年	2024年	2023年
经济责任	资产总额	万元	3951419.89	3636821.63	3352041.44
	存款余额	万元	3439341.89	3119959.89	2859477.03
	贷款余额	万元	2801353.48	2645161.22	2430356.53
	营业收入	万元	89411.33	84362.71	83587.22
	员工费用	万元	18036.85	19286.87	19287.74
	利息支出	万元	56263.15	57528.20	58505.13
	纳税总额	万元	10993.71	15211.85	11707
	股利分配	万元	2665.94	2563.41	2832.05
	净利润	万元	22983.49	20271.73	23130.18
	资产收益率	%	0.62	0.58	0.63
	净资产收益率	%	9.03	9	10.4
	一级资本充足率	%	10.12	9.93	9.41
	核心资本充足率	%	10.12	9.93	9.41
	资本充足率	%	12.91	12.84	12.52
	不良贷款率	%	1.44	1.44	1.50
	拨备覆盖率	%	374.8	386.69	390.65
	涉农贷款余额	万元	1754547.82	1984939.8	1840222.62
	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万元	1996612.87	1848860.18	1563200.67
社会责任	公益捐赠	万元	48.98	86.28	53.17
	消费者权益保护经费支出	万元	3.90	3.75	2.80
	客户满意度	%	100	100	100
	员工总数	人	504	493	481
	女性员工占比	%	40.08	39.76	38.26
	员工流失率	%	0.6	2.03	1.46
	人均培训经费支出	万元	0.16	0.17	0.24

类别	项目指标	单位	2025年	2024年	2023年
环境责任	节能环保项目贷款余额	万元	0	0	0
	高耗能、高污染行业存量 贷款退出	万元	0	0	0
	电子银行分流率	%	98.62%	98.51%	98.50%
	信用卡电子账单占比	%	100%	100%	100%
	人均办公耗电	度	7947	8097	8201
	人均办公耗水	吨	36.9	45	42.9
	人均办公用纸	张	3700	3823	3917
	人均公务车油耗	升	110	118	122
	视频会议	次	35	40	47

● 社会责任实践

本行坚定以习近平新时代金融治理思想为指导，围绕新时期的发展新理念、监管新理念、本行新愿景——成为价值领先、特色显著、百姓认可的区域精品银行，积极引入、致力践行、不断强化基于环境(environment)、社会(social)、公司治理(governance)因素的 ESG 发展理念，持续稳步实现自身发展的全面绿色转型，持续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全面绿色转型。

本行充分发挥金融优势，积极践行经济、社会和环境等方面的责任，最大限度地创造经济、社会和环境的综合价值。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助推产业转型升级；发挥“三农”金融、小微金融、社区金融服务优势，践行普惠金融责任；提升服务质量，保障金融消费者权益；关爱员工发展，积极投身公益慈善事业，弘扬志愿精神；实施绿色信贷，扩宽绿色金融服务渠道，传导履行环境友好责任，最大限度地提升本行对社会和环境的积极影响。

服务实体经济——盱眙农商银行的“国之大者”

服务“三农”

2025 年，我行始终坚守“支农支小、服务本土”的战略定位，深刻把握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将服务乡村振兴作为全行高质量发展的“压舱石”与“主战场”。面对复杂多变的经济金融形势，我行紧扣盱眙县域发展实际，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提升金融服务精准性和普惠性为目标，全面优化体制机制，创新服务模式，下沉服务重心，在支持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截至年末，全行涉农及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259.84 亿元，占比 92.75%，较年初

增加 19.75 亿元，增幅 8.23%，高于各项贷款平均增速 2.32 个百分点，涉农贷款增量占全县金融机构涉农贷款总增量的 64.84%，进一步巩固了农村金融主力军的地位。

（一）精准对接服务，加大乡村振兴重点领域支持力度。我行主动融入地方发展大局，围绕盱眙县乡村振兴战略规划和“5+4”产业布局，实施清单制、精准化对接，确保金融“活水”精准滴灌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一是深化“整村授信”与特色产业融合。全面升级“整村授信路路通计划”，将其从单纯的信贷覆盖升级为“党建共建+整村授信+产业服务”的综合性服务模式。全年通过“路路通计划”新增预授信农户超 1.2 万户，累计预授信总额超 15 亿元。个人用信覆盖率提升至 22.71%，位列全省农商行第四位。特别是在龙虾产业领域，作为“龙虾特色支行”的深化之年，围绕养殖、加工、餐饮、物流全产业链累计投放贷款超 8 亿元，相关做法成为全省系统内特色化服务的标杆。二是实施“龙头企业+链属主体”联动服务。聚焦县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立“白名单”库。推行“班子+中层+客户经理”三级联动走访机制，并沿产业链向下游延伸服务，为其上下游农户、合作社、小微企业提供批量授信和供应链金融服务。全年累计走访农业龙头企业、科技型企业、县域重点企业超 1100 户次。实现对公贷款余额较年初增长 15.4%，户数增长 14.52%。三是强化重点项目与民生工程对接。紧密对接县域农业农村重大项目、高标准农田建设、人居环境整治、乡村建设行动等清单项目。组建专项服务团队，提前介入项目规划，提供“融资+融智”综合服务方案。涉农贷款余额达 175.45 亿元，较年初净增 10.24 亿元，超额完成年度计划。

（二）聚焦关键领域，全力服务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我行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将金融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摆在突出位置，建立健全长效机制，防止规模性返贫。一是独家承办并优化脱贫人口小额信贷。作为全县脱贫人口小额信贷的唯一发放银行，我行对符合条件的脱

贫户和监测对象，做到“应贷尽贷”，全年累计发放脱贫人口小额信贷 2.08 亿元，惠及 4011 户低收入农户，切实解决了脱贫群众发展生产的启动资金难题，为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提供了坚实的金融支撑。二是实施“经济薄弱村提升”专项行动。选取 3 个经济薄弱村开展党建结对共建，派驻客户经理担任金融顾问，深度参与村庄发展规划，不仅提供信贷支持，还积极协助引入产业项目、对接市场资源，实现“融资、融智、融商”相结合。在结对村累计为 667 户农户及新型经营主体发放贷款 1.71 亿元，用信面达 25.62%，有效增强了薄弱村的“造血”功能。三是加强对薄弱群体的精准帮扶。建立快速响应通道，对出现临时困难的客户，灵活运用贷款展期、无还本续贷、调整还款计划等方式予以支持。全年为近百户办理了贷款期限调整或利率优惠，涉及金额超 3000 万元，有效缓解了客户的短期偿债压力，体现了金融服务的温度与韧性。

（三）加快科技赋能，努力提升农村普惠金融服务质效。我行以数字化转型为驱动，推动金融服务从“线下跑腿”向“线上触达”、从“经验判断”向“数据驱动”深刻转变，破解农村金融服务“最后一公里”难题。一是全面推广移动展业平台。依托“普惠展业平台”，实现客户经理移动化、无纸化办贷，500 万元以内贷款全流程线上操作。全年通过展业平台发放贷款超 25 亿元，服务客户超 1.5 万户。线上信用贷款余额达 49.68 亿元，极大降低了客户的“脚底成本”和时间成本。二是深化“大数据+网格化+铁脚板”模式。整合行内数据与部分政务数据，通过客户画像和智能标签，生成涵盖“他行客户、流失客户、收单商户、潜力农户”等十余类客群的精准营销清单。通过移动展业平台向客户经理“点对点”推送走访任务，并跟踪走访轨迹与营销转化效果，实现从“漫灌”到“滴灌”的转变。全年累计发布精准走访任务 33 项，覆盖目标客户 4.8 万余户，带动新增用信 8.52 亿元，客户经理人均管户数和营销效能提升 15%以上。三是构建智慧场景与生态圈。以社保卡为总抓手，全力打造“金融+政务+民生+消费”的智慧场景生态。并加快数字人民币在涉农补贴、农产品收

购、乡村旅游等场景的推广应用。全年通过社保卡及相关场景沉淀的低成本资金达 49.71 亿元，较年初增长 35.75%，其中活期占比超过 70%。场景年交易金额突破 10 亿元，构建了开放共赢的本地金融生态。

（四）延伸服务触角，全面增强县域农村金融服务环境。我行持续优化物理渠道布局，推动服务重心下沉，构建了“乡镇支行+普惠金融服务点+线上渠道+流动服务”四位一体的立体化服务网络。一是推进“四务融合”示范点提质增效。在原有基础上，高标准新建和改造一批集“金融服务、电子商务、政务服务、便民服务”于一体的“四务融合”示范点。年末建成各类“四务融合”示范点 18 个，全年服务村民超 10 万人次，办理各类业务超 5 万笔，显著提升了农村地区金融服务的可得性与便利性。二是实施低效网点转型与特色化改造。根据省联合银行部署，启动低效网点三年转型规划。启动盱城支行“适老化”、太和支行“安保型”特色网点建设，提供差异化、人性化服务。年内完成 2 个低效支行的结构性调整，分流 9 名运营人员至营销岗位。特色网点建设已进入实施阶段，推动网点从“交易处理型”向“营销服务型”和“价值创造型”转变。三是常态化开展金融宣教。组建“小圆服务队”，结合“金融知识普及月”“守住钱袋子”等活动，针对农民、老年人、青少年等重点群体，开展防范非法集资、电信诈骗、理性投资等主题宣教。全年开展各类上门服务超 1000 次，有效弥补了固定网点的服务盲区。举办各类金融知识宣教活动 28 场，覆盖客户 16.8 万余人次，提升了农村居民的金融风险防范意识和运用金融工具的能力，履行了金融机构的社会责任。

（五）深化内外协同，汇聚多方力量精准服务乡村振兴。我行深知乡村振兴是系统工程，积极构建多元合作生态，形成服务合力。一是强化与党政部门的战略合作。与全县 95%以上的县级部委办局、乡镇街道签订了全面战略合作协议，实现从“协议”走向“实效”，实现授信 62 户、3.74 亿元，用信 40 户、2.21 亿元，将政府的企业清单高效转化为银行的客户清单和信贷清单。二是深化与省农担等担保机构合作。优化“惠农快贷”

等银担合作产品流程，实行见保即贷、快速审批。年末，通过担保公司（主要为省农担）担保发放的贷款余额达 1.96 亿元，累计支持了近千户农业经营主体扩大生产规模，发挥了财政金融协同支农的放大效应。

（六）完善体制机制，强化乡村振兴金融服务支持保障。我行从顶层设计入手，持续优化内部政策、考核、风控体系，为持续深化“三农”服务提供坚实的内部保障。一是推进“三台六岗”改革。全面推行“三台六岗”信贷模式，完成授信审批权限上收总行，重塑前、中、后台分离制衡的标准化流程。当年新形成不良贷款余额实现同比下降，三年准入客户新形成不良率控制在 0.88% 的较低水平。二是实施差异化考核激励。在财务资源配置上，明确要求信贷资源优先投向“三农”、小微、民营经济等重点领域。在绩效考核上，大幅提高普惠金融、客户增长、服务实体经济等指标的权重。推行“前台高于后台、基层高于机关”的薪酬导向，并配套专项劳动竞赛奖励。至年末，全行涉农及小微企业贷款占比稳定在 92.75% 的高位，各项监管考核指标全面达标。营销人员占比提升至 33.33%，队伍结构持续优化。三是构建全流程风险防控。年初即制定《年度风险贷款迎前管控方案》，创新推行“321 到期贷款催收机制”和“五见三定”过程管理体系。上线风险预警系统，处置及时率达 97% 以上，实现了风险早识别、早预警、早处置。

服务小微

2025 年，我行根据《2025 年淮安市银行业保险业服务实体经济工作意见》，坚定发展方向，强化小微企业走访帮扶，努力为企业融资纾困。不断创新优化信贷产品，提高服务质效，提升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满意度，努力为服务实体做出新贡献。

一、基本情况

2025 年末，我行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199.66 亿元，较年初增长 14.78 亿元，增幅 7.99%，小微企业规模稳定增长；单户授信总额 1000 万元以

下（含）的小微企业贷款（不含票据）116.37 亿元，较年初增长 6.11 亿元，增速 5.54%，比各项贷款增速高 1.03 个百分点；户数 26907 户，较年初下降 993 户，累放年化利率 4.89%，比年初累放年化利率下降 0.77 百分点；小微企业首贷户户数、信用贷款、中长期贷款持续提升，基本达到“两增一优一稳”要求。同时根据“2025 年服务实体经济工作”的要求，细化制度机制建设，优化操作流程，加强业务拓展，进一步帮扶小微企业稳定持续发展。

二、本年金融服务工作措施及成效

（一）持续完善体制机制建设。

一是强化系统运用，持续优化信贷服务流程。为进一步加强小微客户群体金融服务效率以及提高条线管理水平，2025 年我行持续推进“三台六岗”建设，调整优化 28 个模型，明确特殊类贷款操作流程，着力强化信贷管理基础，提升贷款投放效率，强化营销意识、风险意识、服务意识、创新意识和协调意识。

二是夯实小微企业融资协调服务机制。深入开展“小微企业融资协调服务”活动，对全走访清单实现全覆盖走访和多频率回访，进一步提高企业金融服务的便捷度。主动根据中小企业政策，强化信贷支持力度，结合存量、潜在中小企业的实际需求和潜在需求，迅速转化为切实可行的行动纲领并按照最新政策指引调整帮扶策略，确保金融服务时刻在线、信贷支持灵活、优惠、高效。除了确保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电话银行、微信银行等线上渠道稳定运行外，提升全线上自助金融服务质量和成效。同时根据实际情况适当放宽准入条件，给予中小企业更多资金支持，协助资金运转渡过疫情难关。

三是突出发展导向，强化考核力度。根据政策要求以及结构我行历年考核成效，进一步完善小微企业考核机制，细化普惠领域考核，分解落实到各支行，明确支行长为第一责任人，做到以点带面，全面服务普惠金融。在《2025 年经营管理目标责任制考核办法》，对普惠型小微企业任务分解

到了各支行，并明确了支行以及负责人考核奖励以及加扣分标准，进一步提高全行服务小微企业的思想认识。同时推进目标责任制和星级信贷人员考核，致力于打造“服务好、效率高、能力强”的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的精兵团队，进一步提高小微客户的申贷体验感以及对我行的金融服务满意度。

（二）夯实小微企业融资期限管理工作。

一是合理设定贷款期限。各信贷支行（部门）要根据不同行业小微企业生产经营特点、规模、周期和风险状况等因素，合理推荐办理最适用小微企业的贷款产品，强化“融易贷”、“新民快贷”、“房抵贷”、中长期流贷等中长期贷款产品推广力度，对于服务业、批发零售业等周期性特征明显的小微企业，根据客户订单、销售回笼等变化情况，灵活确定流动资金贷款具体期限，对于建设厂房、购置固定资产等资金需求，要科学考量企业现金流、项目类别、建设周期等因素，合理确定融资品种、期限和还款方式，对于有发展前景但因疫受困的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实行“一户一策”，逐笔报行总部审批。同时总行信贷管理部持续根据县内各行业经营特点，持续创新贷款品种，持续为小微企业提供最优融资方式，确保中长期贷款计划顺利完成。年末，中长期贷款余额 131.8 亿元，较年初增长 6.27 亿元，增幅 4.99%，信贷服务客户满意度持续提升。

二是积极推广“随借随还”模式。各信贷支行（部门）结合我行“农商 E 贷”、“易贷通”、“苏信贷”等“随借随还”贷款产品，按贷款实际使用天数支付利息，无提前还款或延迟用款违约金，按强化业务推进，根据小微企业经营周期与短融资期限短的客户，重点关注如粮食产业链、养殖业等受季节影响较大的行业，主动推进我行“随借随还”产品，并详细告知客户贷款使用方式、操作流程、利息计算规则等信息，为企业降低融资成本。

三是深入推进续贷业务发展。大力推广转续贷业务，进一步强化对小微企业的扶持力度，切实解决小微企业在融资过程中被迫采取“资金过桥”的突出现象，对企业经营较好，还款意愿较强，贷款暂未回笼企业，可办

理无还本续，降低小微企业的融资还款成本。公司贷款事业部对辖区内小微企业深入调查摸底，将生产经营正常、符合转型升级方向、具有较好市场前景、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确实有转续贷需求的小微企业名单上报信贷管理部，由信贷管理部录入转续贷名单库，建立动态台账，持续为名单内企业开展转贷业务，更好地满足企业资金连续使用需要。年末，无还本续贷贷款余额 35.6 亿元，信贷服务质效持续提升。

（三）强化走访营销，夯实客户基础。

一是客群分类更加细化。今年以来，通过移动展业平台累计发布各类走访任务 45 个，各类清单客户数合计 97944 户。其中，企业类任务 11 个 11035 户，个人类任务个 86909 户。企业类客户中，涉及优选企业、存量到期、存量提升等 5 个类型；个人类客户中，涉及他行抵押、他行经营、本行流失、收单商户、公务员回捞等 14 个类型。同时，对相关客群进行进一步细分，如优选企业客户，进一步划分为本行有余额和本行无余额；如个人类他行抵押客户，进一步划分为本行有余额、无余额、配偶有余额、有管户、无管户等 5 类客群，便于客户经理营销分类和优先级选择。二是走访活动更加多样。今年以来，在行党委的指导支持下，零售金融部认真组织落实小微企业融资协调机制，累计走访扫码登记小微企业 4378 户，放贷金额 42.52 亿元，占全县放贷金额的 50.4%（4 月发改委统计数据），春季期间累计开展商贸流通类商户专项走访 903 户，春耕备耕期间走访涉农主体专项走访 952 户。二季度以来，领导班子带领中层干部和客户经理持续开展“龙头企业大走访，科技企业大营销”专项走访服务活动，已实现农业龙头企业走访 50 户（含存量 50 户），科技型企业走访 150 户（含存量 127 户），新增意向授信客户 11 户，金额 5800 万，存量增加用信意向客户 2 户，金额 2600 万。县域重点企业走访 92 户（含存量 76 户），新增意向客户 4 户。四季度开始开展“批量授信”活动，对 1180 户县内企业进行预授信，金额 20.25 亿元，随后对上述企业开展全面走访工作，年末，实现授信 62 户 3.74 亿元，用信 40 户 2.21 亿元。

（四）围绕“2025 年服务实体经济”工作目标，强化实体贷款投放。

根据《2025 年度银行业保险业服务实体经济工作的意见》，结合“一保两提”的工作要求，锚定目标，加大小微企业支持力度。今年累计发放小微信用贷款 38.6 亿元，较去年同期持续增长；积极策应乡村振兴战略，深化政银合作，开展挂职干部交流，全力推进整村授信工作，实现建档授信全覆盖；重点聚焦个体工商户、科技型企业、孵化器企业、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以及外出务工人员等群体，加强特色信贷产品的宣传解读，推动小微企业、普惠型小微企业、涉农与小微企业等指标全面完成。同时积极对接省农担公司，快速推进“惠农快贷”业务。贯彻落实省联社《关于全省农商行与省农担公司合作开展“惠农快贷”业务的通知》要求，制定《盱眙农村商业银行“惠农快贷”业务实施细则》，聚焦家庭农场、种养大户、农民合作社、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小微农业企业等适度规模经营主体，解决担保难题，确保政府融资担保贷款余额每年持续上升。

（五）提高小微企业尽职免责工作质效

2025 年我行不良认定中心成立以来，已对 2025 年 1 至 3 季度不良资产进行责任认定，一共认定不良资产(含信用卡)2115 笔，金额为 29534.72 万元，其中认定为尽职 1657 笔，金额 17208.77 万元，认定为一般未尽职 259 笔，金额 8116.34 万元，认定为严重未尽职 79 笔，金额 2216.03 万元。王店支行专项认定不良贷款 55 笔，金额 660.55 万元，其中认定为尽职 35 笔，金额 349.45 万元，认定一般未尽职 10 笔，金额 144 万元，认定严重未尽职 10 笔，金额 167.1 万元。根据《江苏盱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贷风险资产责任认定及追究管理办法》、《江苏盱眙农村商业银行“三台六岗”模式信贷业务责任认定办法（暂行）》以及《江苏盱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普惠信贷业务尽职免责管理实施细则》中相关规定，我行对新增不良贷款进行了责任认定，累计对 151 人次进行责任追究，其中涉及 2 户企业新增不良贷款认定尽职免责。在责任认定与追究过程中，充分体现尽职者免责，对违规、失职人员严格进行责任追究。

一是成立不良资产责任认定中心。2025 年，根据前期省联合银行对我行全面审计提出的责任认定存在的不足，我行领导高度重视，由分管领导带队外出学习交流，并提出成立不良资产责任认定中心的方案。经党委研究决定，在合规管理部下设二级管理中心，名称“不良资产责任认定中心”，专职全行不良资产责任认定工作。同时，相应成立不良资产责任认定工作领导小组，主要职责是对责任认定中心认定的结果及异议申请进行集中审议。

二是修订责任认定管理办法。上半年，根据省联合银行三台六岗工作要求，制定《江苏盱眙农村商业银行“三台六岗”模式信贷业务责任认定办法（暂行）》，办法中，将原责任认定对象逾期贷款调整为新增五级不良贷款；责任标准划分为尽职、一般未尽职、严重未尽职、渎职四类，并分别明确了认定标准。该办法进一步促进我行信贷资产管理水平持续提升，通过明确信贷业务操作流程中各节点操作人员工作职责，对防范信贷风险增强信贷人员尽责履职意识、尽职行为提高支持普惠信贷的积极性、主动性发挥了重要作用。

三是划断认定规范责任认定流程。为进一步加大对信贷风险资产的责任认定和追究力度，并充分体现尽职免责。我行对不良资产责任认定进行了划断管理，2025 年前按原办法由原资产保全中心进行责任认定和管理，2025 年后新增的五级不良由不良资产责任认定中心专班人员负责认定，以进一步适应信贷管理模式的变化。同时，进一步规范了责任认定的基本程序：调查认定→事实复议→集中审议→结果复议→责任追究→档案管理。另，被评议人或相关责任人对不良资产责任认定工作领导小组做出的认定结果有异议的，可在 3 个工作日内向工作小组提出书面异议，申辩次数原则上不超过 1 次。工作领导小组根据异议意见进行重新审核，做出不予采纳、重新认定或召开听证会重新认定等方式处理，以体现公正。

从战略高度推进绿色信贷、绿色金融

绿色信贷

一直以来，我行注重经营效益和社会责任的统一，将绿色信贷作为支持经济的优先方向，严格执行银监会“绿色信贷”政策要求，持续调整并优化公司业务信贷结构，努力推进绿色信贷工程建设，大力支持绿色环保贷款项目，致力于为实体经济服务。

一、基本情况

根据 2025 年上半年环评结果，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我行支持蓝色企业共 172 户，金额 18.36 亿元；贷款客户中，存在黄色企业一户，贷款余额 720 万元，已督促企业整改；今年已实现对环境违法违规企业和项目、安全生产违法违规企业和项目等重大风险企业信贷零投放；今年累计投放蓝色企业贷款金额 19.76 亿元，累放年化利率 3.95%，贷款利率较年初降低 0.53 个百分点，持续为企业降低融资成本。

二、工作措施

（一）积极响应政策，推动绿色金融发展。

根据“五篇大文章”工作要求，持续完善绿色金融标准和评价体系，加大对盱眙地区绿色、低碳、循环经济的金融支持力度。

一是规划制定与政策研究。信贷管理部、授信管理部、零售金融部、公司金融事业部等部门联合成立绿色金融专项工作小组，信贷管理部制定盱眙农商银行年度绿色金融业务发展规划，明确支持重点行业和领域，包括生态农业、绿色旅游、节能环保产业等。同时，安排专人跟踪研究国家和地方绿色金融政策，及时调整业务方向和策略。

二是产品创新与推广。信贷管理部结合盱眙地区实际情况，推出绿色信贷产品“绿色贷”和“环保贷”。“绿色贷”针对采用绿色种植、养殖技术的农业企业和农户，给予一定的贷款额度，贷款期限最长 5 年，利率享受优惠。“环保贷”为盱眙地区的污水处理、垃圾处理等环保项目提供专项贷款，最高额度可达项目总投资的 80%，贷款期限根据项目建设和运营周期确定，最长不超过 10 年。零售金融部要制定产品推广方案，牵头各

支行、事业部通过与政府农业部门、环保部门合作，举办绿色金融产品大走访，向相关企业和项目单位宣传推广。

三是落实对碳达标企业支持。积极与当地政府相关部门沟通协调，获取碳排放权、排污权等环境权益交易信息。与专业评估机构合作，建立环境权益价值评估机制。信贷管理部牵头授信管理部、零售金融部、风险管理部加大对碳达标企业的支持力度，为企业提供多渠道的融资服务，并给予一定的利率优惠。同时，探索与环境权益交易平台的合作，及时了解和更新相关碳达标信息。

四是强化绿色信贷考核推动。为有效推动绿色信贷发展，落实激励约束，一是按年度制定《江苏盱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管理目标责任制考核办法》，明确了绿色行业金融服务考核机制；二是制定《江苏盱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绿色信贷业务管理办法》专项管理办法，明确了评价考核细致，信贷管理部牵头不定期对本行绿色信贷开展情况进行自评价，对各岗位绿色信贷制度执行情况进行考核，因调查失实、审查审批失察等形成信贷风险，区分调查、审查、审批和贷后管理责任依规进行处罚。

（二）完善信贷流程制度，强化风险防控。

持续完善《客户授信管理办法》，明确客户授信准入条件及授信的调整和终止；合理设置各机构信贷权限，为防控信贷风险，本行实行统一审批管理，所有贷款审批权限均在总行，同时按期组织客户经理座谈会，总结反馈意见，审批流程每年逐步优化精简。一方面本行持续加强风险研判，做实风险分类。严格对照《盱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贷资产风险分类实施细则》相关要求，定期开展风险分类检查，并对检查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确保资产质量真实及时反映；另一方面本行持续开展“信贷综合大检查”活动，对贷款“三查”制度执行、贷款分类以及数据质量进行了全面检查，及时发现问题，防控风险。同时对客户风险进行分类管理与动态评估。根据绿色金融及资产新规，重新制定本行《金融资产风险

分类管理办法》，合理设定风险评估标准，能够根据客户的环境、、区域的特点以及实际情况，进一步细化对客户风险进行分类管理与动态评估，并能够根据评估结果，结合客户实际情况，采取“一户一策”的方式，进一步提高风险及信贷管控能力。

（三）建立健全相关业务标准和统计制度。积极落实机制建设，优化完善制度流程，印发了《江苏盱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绿色信贷”管理办法》，对绿色信贷业务发展明确了标准，对绿色信贷的准入、贷款方式、操作流程、贷后管理等方面为绿色信贷健康持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印发了《江苏盱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绿色信贷专项统计制度》，对绿色信贷释义、统计标准、分析报告作出了标准化要求。

（四）强化内控合规及审计检查管理。

将绿色信贷业务开展情况纳入内控合规检查范围，定期组织实施内部审计。本行根据《指引》要求，在绿色信贷工作中纳入了合规及审计检查要求，合规管理部负责制定飞行检查工作制度，制定具体的检查方案，并负责组织实施到位；审计稽核部负责对年度绿色信贷制度执行情况、机制建设情况、业务推动情况等进行审计检查。近几年来，已持续开展绿色信贷专项飞行检查，以及已开展绿色金融专项审计。

（五）强化企业监测，落实绿色信贷投放。

对照监管部门下发的《绿色黄色红色黑色企业信用评价等级》企业台账，对所有申贷企业在名单中进行核查，严格准入管，同时对存量企业客户实行动态管理，动态掌握授信企业环保评级情况，实施差别、动态的授信政策：对环保评级为“黑色”、“红色”的企业，国家和省级主管部门认定出现重大环境、安全违法违规的企业，国家主管部门认定在节能、节水、减排、环保、安全方面需要重点监控的企业，制定计划，尽快压降退出；对环保评级为“黄色”的企业，加强风险监测，视风险状况调整授信额度；尽快压缩退出环保不达标或高能耗、高污染的小化工、小印染、小钢铁、小冶金等企业。对于钢铁、煤炭行业，严格控制对违规新增产能的信贷投

入，对未取得合法手续的钢铁、煤炭新增产能项目，不得提供授信支持；对长期亏损、失去清偿能力和市场竞争力的企业，环保、质量、安全生产、技术等不达标且整改无望的企业，落后产能或其他不符合产业政策的企业，压缩退出相关贷款。

（六）加强利率引导作用，降低企业融资成本

为充分体现我行“择优扶持、区别对待”的信贷政策，我行实行绿色企业、优良企业名单式管理，通过适当调整担保风险系数，资金归行率、优惠支农政策，专项利率优惠，降低企业贷款利率和融资成本。采取稳贷转贷、合理增贷方式，对企业自身整体经营正常且产品有市场、项目有前景、技术有竞争力的暂时性困难企业，积极通过债委会、优质企业协调精准帮扶机制支持，不随意断贷、抽贷、压贷。近三年来，我行无还本续贷余额持续增长，年末，小微企业无还本续贷余额已达 35.60 亿元，较年初增长 0.72 亿元，持续为小微企业降低融资还款压力。

三、取得的成效

（一）实现信贷准入严格化

按照绿色信贷指引要求，所有新准入企业，有环保要求的，必须在取得环保管理部门的审核批复后，方可信贷准入。

（二）督促企业迅速整改到位

已对未取得环保部门审核批复的存量客户，督促企业要按照环保部门出具的整改通知书，快速落实整改，并在规定期限内整改到位。

（三）信贷策略更加合理化，支持企业稳步发展

一是对生产经营正常，贷款回笼及时，但技术含量一般，设备更新较慢企业，维持原有规模，保证企业正常经营资金需求。二是完善担保措施，有效防控贷款风险。为有效防控淘汰落后和过剩产能行业贷款风险，在关注企业第一还款来源的基础上，完善担保抵押措施，增加房地产及设备抵押，保证第二还款来源的稳定性。三是加强贷后检查频率，及时发现经营风险，采取有效措施进行化解。

（四）逐步退出机制基本成型，追加贷款助力企业发展

一是对环保整治不到位的落后和产能过剩行业，如出现生产销售不正常，资金回笼较慢，不能按期偿还贷款本息的，逐步压控贷款规模，直至退出。二是对生产经营正常，确因设备老化等问题，暂无技改资金投入，无法落实环保整治要求的企业，我行根据企业实际整改成本，追加贷款，帮助帮助企业更新设备，提档升级。

绿色金融

我行注重经营效益和社会责任的统一，将绿色金融作为支持经济的优先方向，严格执行银监会“绿色金融”政策要求，持续调整并优化公司业务信贷结构，努力推进绿色金融工程建设，大力支持绿色环保贷款项目，致力于为实体经济服务。

一、基本情况

近几年，我行对环境、安全等重大风险企业坚持做到信贷零投放，根据 2025 年环评结果，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我行支持蓝色企业共 172 户，金额 18.36 亿元；贷款客户中，存在黄色企业一户，贷款余额 720 万元，已督促企业整改；今年已实现对环境违法违规企业和项目、安全生产违法违规企业和项目等重大风险企业信贷零投放；今年累计投放蓝色企业贷款金额 19.76 亿元，累放年化利率 3.95%，贷款利率较年初降低 0.53 个百分点，持续为企业降低融资成本。

二、组织管理情况

（一）董事会或理事会绿色金融工作职责履行情况。本行董事会审议批准的《2024—2026 年发展规划》明确：支持乡村生态振兴。大力发展绿色金融。支持绿色农业发展，支持农业科技创新和结构调整，支持农业节能减排和污染治理，在产品研发、担保方式、贷款期限等方面进一步开展探索创新。支持乡村更加宜居宜业。加强农村突出环境问题综合治理，服务农民群众住房条件改善，推动与农村新型社区建设实现协同发展，结合

需求合理匹配中长期贷款，实现授信覆盖面、贷款户数、用信余额稳步增长。

（二）高级管理层绿色金融工作职责履行情况。本行制定《江苏盱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推动绿色金融发展的实施方案》，明确了工作目标。2025 年初，本行高级管理层及时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 年绿色金融工作报告》《2025 年绿色金融工作计划》。已通过本行《2024 年度报告》《2024 年社会责任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在本行网站披露了绿色金融相关情况。

（三）绿色金融工作领导和协同机制、资源配备、绩效考核建立及实施情况。为有效落实本行绿色信贷发展规划，本行制定《江苏盱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经营管理目标责任制考核办法》，明确了董事会、信贷管理部、普惠金融管理部、风险管理部等部门职责，明确了绿色行业金融服务考核机制。

（四）绿色金融专业部门、特色分支机构、专岗专职设立情况。本行绿色金融专管部门设在公司金融事业部，负责对绿色行业企业金融服务实行统一管理，同时部门内部进一步细化管理，按片区设专岗对接客户经理，负责日常对企业走访调研、提供金融服务以及贷后管理。

三、政策制度及能力建设情况

（一）建立并不断完善环境、社会和治理风险管理的政策、制度和流程，实行有差别、动态的授信或投资政策。本行按年度完善《全面风险管理工作意见》，加强风险行业融资风险管控。近年来，除了继续严控钢铁、水泥、电解铝等传统“两高一剩”行业贷款外，要密切关注传统汽车生产企业产能过剩情况，加强对其上游零配件制造商和下游销售商的贷后管理。要密切关注新能源车企盲目扩产能上新项目的现象，特别关注一些造车新势力的核心技术竞争力、销售增长率、财务可持续等直接影响其估值和生存的关键信息，对于在本行融资金额较大且担保措施较弱的企业，应审慎控制授用信额度，并视情况及时压降或退出。同时，要密切关注出口形势

变化情况,深入排查出口型外贸企业生产经营情况,密切关注产业链外移、核心企业外迁对上下游企业订单的不利影响,对相关客户要调整其授用信额度,及时采取增信措施。

(二)制定针对客户的环境、社会和治理风险评估标准,对客户风险进行分类管理与动态评估。本行已根据绿色金融及资产新规,重新制定本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管理办法》,合理设定风险评估标准,能够根据客户的环境、区域的特点以及实际情况,进一步细化对客户风险进行分类管理与动态评估,并能够根据评估结果,结合客户实际情况,采取“一户一策”的方式,进一步提高风险及信贷管控能力。

(三)绿色金融创新的工作机制,重视自身的环境、社会和治理表现,建立健全相关业务标准和统计制度。本行积极落实机制建设,优化完善制度流程,2022 年印发了《江苏盱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绿色信贷”管理办法》(盱商银发〔2022〕236 号),对绿色信贷业务发展明确了标准,对绿色信贷的准入、贷款方式、操作流程、贷后管理等方面为绿色信贷健康持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2022 年印发了《江苏盱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绿色信贷专项统计制度》,对绿色信贷释义、统计标准、分析报告作出了标准化要求。

四、投融资流程管理情况

(一)加强授信和投资尽职调查,合规审查,加强授信和投资审批管理,加强贷后和投后管理。本行制定《客户授信管理办法》,明确客户授信准入条件及授信的调整和终止;合理设置各机构信贷权限,为防控信贷风险,本行实行统一审批管理,所有贷款审批权限均在总行,同时按期组织客户经理座谈会,总结反馈意见,审批流程每年逐步优化精简。一方面本行持续加强风险研判,做实风险分类。严格对照《盱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贷资产风险分类实施细则》相关要求,定期开展风险分类检查,并对检查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整改,确保资产质量真实及时反映;另一方面本行持续开展“信贷综合大检查”活动,对贷款“三查”制度执行、

贷款分类以及数据质量进行了全面检查，及时发现问题，防控风险。

（二）主动运用科技手段提升绿色金融管理水平。本行于 2024 年上线普惠展业平台，主动对接县公积金中心、税务、水电等部门，整合发分析大数据、通过系统智能进行评级与风险评估，统一客户管理标准，同时系统集调查审批、征信、贷后管理等功能于一体，规范调查、审查、贷后管理等方面信贷管理标准，推动信贷投放进一步标准化、和规划、便捷化，进一步提高风险管理的覆盖面和有效性。

（三）支持绿色低碳建设，加强对拟授信和投资的境外项目的环境、社会和治理风险管理。作为地方银行，本行主动响应政策号召，2022 年印发《江苏盱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推动绿色金融发展的实施方案》，积极支持清洁低碳能源体系建设，支持重点行业和领域节能、减污、降碳、增绿、防灾，实施清洁生产，有序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工作全面推行清洁生产，加大新能源应用力度，大力推动绿色化发展。目前暂不涉及境外业务。

五、内控管理与信息披露情况

（一）建立有效的绿色金融考核评价体系和奖惩机制，落实激励约束措施，完善尽职免责机制。为有效推动绿色金融发展，落实激励约束，一是 2025 年本行制定《江苏盱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经营管理目标责任制考核办法》，明确了绿色行业金融服务考核机制；二是 2022 年制定《江苏盱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绿色信贷业务管理办法》，明确了评价考核细致，信贷管理部牵头不定期对本行绿色信贷开展情况进行自评价，对各岗位绿色信贷制度执行情况进行考核，因调查失实、审查审批失察等形成信贷风险，区分调查、审查、审批和贷后管理责任依规进行处罚。

（二）公开绿色金融战略和政策，充分披露绿色金融发展情况。本行已发布《2024 年度报告》《2024 年社会责任报告》，在本行网站披露了绿色金融发展情况。本行能够主动、及时、准确、完整披露绿色金融相关信

息，接受市场和利益相关方的监督。

改善社区金融服务，促进社区发展

2025 年我行将持续围绕乡村需求、金融助力、多方共赢的农村普惠金融服务理念做好服务点业务的推进。以乡村振兴、农民利益为核心，融合“政务、村务、商务、金融服务”的“四务融合”理念，强化服务点社区型、综合性服务功能。在金融服务乡村振兴工作中主动作为，找准切入点、着力点，有力彰显了“金融为民”服务实效。

一、基本情况

2025 年 12 月末，我行共完成 6 个普惠金融智能服务点、19 个普惠金融综合服务点、102 个普惠金融支付服务点，合计 127 家农村普惠金融服务点建设工作，建设达标率为 100%。围绕服务点基础业务服务需求配备了双面屏 POS 机、智能 POS 机、点钞机、积分兑换机等业务办理设备。农村普惠金融服务点全年交易量达 32.31 万笔，金额达 22226.56 万元。其中消费交易笔数合计 24.72 万笔，消费金额合计 7265.83 万元；转账交易笔数 0.57 万笔，转账金额合计 2478.16 万元；取款交易笔数 5.67 万笔，交易金额 12427.60 万元；缴费交易笔数 0.62 万笔，交易金额 54.96 万元；查询笔数 1.11 万笔。

我行秉承“便民服务不出村”的服务宗旨，积极开展各类基础型金融、民生服务。通过智能化设备机具的布放，逐步实村镇居民的小额取现、转账汇款、代理缴费、业务查询、医保缴存等基础型服务。并同步做好金融知识宣传普及工作，利用站点常态化开展普惠金融宣传，将防范电信诈骗、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人民币反假、移动支付等金融知识宣传融入站点日常工作，逐步提升农村金融消费者金融素养；积极策应地方党委政府乡村振兴规划发展目标，在农业重点项目、特色产业、乡村旅游等工作中主动介入，通过站点宣传国家富民增收政策，帮助农民找准农村经济增长点，将当地龙虾、虾稻米、碧根果、葡萄等特色农产品上架省行“E 路有我”

电商平台，帮助村民打通农产品销路，推动农村产业增收农民致富；逐步推进政务、村务工作，以打造服务点示范点为契机，主动与服务点所在村委、居委探寻更多合作共建的可能性，打造“便民村务”的服务理念，将服务点作为村务、政务的宣传站，提供专属宣传区域。积极组织服务点参与农村地区网格化管理、建档立户等工作，定期组织开展公益活动，为农村地区留守老人、留守儿童等特殊群体提供惠民福利。

二、主要做法及成效

（一）建章立制。与本地化优质农特产品生产商户合作，为农特产品提供专属展销区域。由我行提供服务点场地用于合作单位的零售类产品销售，准入单位在办理完相关手续后接入我行财神到家零售业务系统，完成货品清点入库后交由服务点专员开展日常销售工作，所有产品均通过我行零售客户端对外销售，一物一码、一物一扫，同时加入积分兑换功能、数币功能，实现线上线下多渠道支付；与服务点所在村委、居委进一步深入合作引入村务业务，打造“便民村务副中心”的业务理念，实现基础村务的业务受理，实现惠民服务、惠民福利的服务触达。合作期内我行将联同参与共建的社区单位定期组织开展“关爱进农村”福利活动。由我行出台相关活动计划，从我行收单合作商户中选取优质的合作者，前往对应服务点提供关爱服务，为村内老年人提供诸如免费理发等居民有需求的福利活动。2025 年全年共计开展 6 次社区关爱活动，关爱服务人群达 380 余人。

（二）强化管理。一是实现科技赋能。农村普惠金融服务点业务中最大的风险就在于涉及部分业务客户资金，因此在取现、缴费等环节中，省行通过设备系统升级，实现了业务办理签字、拍照的功能。通过对服务点机具的维护与升级，实现客户通过服务点办理小额取现业务、转账等涉及客户资金业务时需要进行电子签名及拍照验证，再一定程度上降低了业务风险的程度；二是做好业务管控。我行在服务点取现业务中设立了 2000 元的单日取现限额，要求只允许办理小额取现业务，同时对于缴费类项目，要求服务点商户全部以存款账户扣款的方式办理，严禁以缴费为由收缴客

户现金，从业务源头管控业务变量，降低业务风险；三是做好风险预警处理。依托人民银行农村普惠金融服务点业务系统，按月处理服务点预警情况，结合服务点商户的季度回访做好业务合规摸排，及时教育督促服务点商户做好业务风险防范，并围绕各类农村金融知识宣传普及活动定期做好合作商户的培训工作，加强商户的合规意识。

（三）支农惠农。通过普惠金融服务点这一载体，将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与我行紧密连接，有效为农资专业合作社提供财务指导、产业指导以及资金支持。我行共计与 16 户乡镇农资合作社和供销大厦加盟店合作建立服务点，2025 年全年共计发生交易笔数 3.22 万笔，交易金额 905.82 万元；同时拓展电商服务，助力乡村振兴。积极策应地方党委政府乡村振兴规划发展目标，在农业重点项目、特色产业、乡村旅游等工作中主动介入，通过站点宣传国家富民增收政策，帮助农民找准农村经济增长点，将当地龙虾、虾稻米、碧根果、葡萄等特色农产品上架省行“E 路有我”电商平台，帮助村民打通农产品销路，推动农村产业增收农民致富。2025 年通过平台累计销售笔数 1.41 万笔，金额 26.62 万元。

（四）活动宣传。我行利用普惠金融这一载体，常态化开展普惠金融宣传，将防范电信诈骗、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人民币反假、国债销售、移动支付等金融知识宣传融入站点日常工作，提高农村金融消费者金融素养；认真开展培训与宣导，组织条线人员开展服务点管理办法和其它监管规定的培训与学习活动，提升业务人员的风险合规意识，提高相关岗位人员的责任心，提高人员的执行效率，确保工作落到实处。全年共计组织开展金融宣传、反诈宣传、公益活动 20 余次，宣传覆盖人群 3600 余人。目前农村普惠金融服务点已经成为我行践行普惠金融理念、深化农村金融服务的重要途径之一，也是我行深入基层、服务三农、提升品牌影响力的重要媒介之一。

诚信经营，维护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

2025 年以来，为深入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等工作要求，本行认真贯彻落实关于加强银行业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要求，按照本行 2024—2026 年战略规划，切实加强银行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有效防范化解银行风险，全面提升客户的金融服务覆盖率、可得性和满意度，促进本行高质量发展。

一、消保工作开展情况

（一）持续完善制度体系

本行明确法律合规部作为金融消费者保护牵头部门，牵头组织和落实高级管理层关于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各项要求，拟定产品服务审查、投诉管理、内部考核、金融知识宣传教育等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制度，推动本行各项产品和服务管理制度有效落实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要求，并根据监管要求及市场变化及时更新。本行根据监管部门消保制度建议清单和规定动作建议清单细化分解消保工作，由法律合规部牵头落实推进，确保相关部门序时开展规定动作、完善对应消保方面制度。

（二）深入开展宣教活动

持续做好规定工作和自选动作，确保人力财力保障，拓宽宣教渠道，丰富宣传内容，提高宣传针对性，预防和减少纠纷的发生。发布年度金融知识宣传普及计划，发布全年金融知识宣传普及计划，通过“走进来+走出去”形式开展“3·15”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金融知识万里行、防范非法金融集中宣传等宣教活动 90 余次，触及金融消费者 18.8 万人次；本行通过“六进”（进农村、进社区、进企业、进学校、进商圈、进机关）主题集中宣传活动实现防非宣传全覆盖，同时开展集中防非打非排查行动，组织各网点通过周边巡查、客户核查、内部排查等方式，围绕重点区域开展全面风险排查，确保不留死角，深入推进网格化治理，推动与地方综治网格机制深度融合。

1. 组织开展 2025 年“3·15”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活动。在“3·15”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活动期间，本行共开展线上线下

教育宣传活动数 42 次，活动触及消费者人次 3.1 万人次；发布原创消费以案说险等风险提示数量 3 个；官网、官方微信、官方客户端发活动信息数量 3 条；通过官方认证的其他自媒体平台发布活动信息或开展活动数量 2 次；营业网点设置教育宣传区域 34 个；投放教育宣传信息的电子屏数 34 个。

2. 组织开展 2025 年普及金融知识万里行活动。本行制定具体实施方案，明确分工协作，明确宣传途径，拓展宣传方式，加强适当销售，强化尽责自负意识，维护金融秩序，拒接非法代理投诉等金融知识的宣传，以“保障客户权益，乐享安心生活”为宣传口号，推动本次活动有条不紊地开展。同时，结合本行全年消保宣传计划，根据今年宣传热点，进一步整合资源，将万里行宣传活动与“守住钱袋子·护好幸福家”为主题的防范非法金融集中宣传活动结合，发挥宣传合力。在金融知识万里行教育宣传活动期间，本行共开展线上线下教育宣传活动数 41 次，活动触及消费者人次 3.4 万人次；营业网点设置教育宣传区域 34 个。

3. 组织开展防范非法金融集中宣传活动。本行各单位贯彻落实《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条例》第十五条要求，本次防范非法金融集中宣传活动以“守住钱袋子·护好幸福家”为主题，深入开展防范非法金融活动集中宣传活动，切实履行法定职责，引导各类市场主体和社会公众“不组织、不协助、不参与非法集资”，提醒社会公众自觉远离非法金融活动，完善可疑资金监测机制，守牢群众“钱袋子”。按照《关于邀请参加第五届全国防范非法金融活动知识答题赛的函》金打非函〔2025〕15 号文件要求，本行组织全员及客户积极参与第五届全国防范非法金融活动知识答题赛活动，要求每位员工每日参与答题活动中来，每人每天务必答满 3 次；通过组织开展防范非法金融活动知识答题赛活动，进一步增强了本行从业人员和金融消费者防范非法集资的意识和能力，推动全行消保工作得到全面发展。

（三）健全投诉管理机制

本行充分运用好金融消费者投诉管理系统统计结果，关注舆情事件、监管处罚案例，分析涉及的法律、合规、制度流程相关问题。及时响应客户诉求，建立投诉处理台账，分析投诉原因，对投诉多发、风险较高的业务加大岗位培训力度。按月发布投诉情况通报，对高频投诉原因开展分析，针对性加强员工业务知识和技能的学习，不断提升精细化服务水平，提升柜面服务质效。针对消保考评结果，联合各相关部门压实工作责任，针对薄弱环节拟定具体的整改方案和整改措施，有效压降问题投诉数量，提升投诉处置质量，抓实抓细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力争考评结果得到提升。

（四）提升文明服务水平

强化规范服务礼仪，加大柜面服务的监督和考核，全面提升柜面服务水平。

1. 加大柜面操作风险管控力度，充分利用电子监控设备规范员工操作行为。在业务推进和网点逐步覆盖的过程中，探索出一套柜面行之有效的操作方法，积极应对业务高峰操作问题，保证系统稳健运行。

2. 做好适老服务便利化工作，切实满足老年客户金融需求，以网点适老化改造、员工适老化培训、系统适老化升级、适老服务触角延伸等工作为抓手，着力提升本行适老化服务水平，构建尊老、爱老、敬老、适老、助老的长效金融服务体系和工作机制。

3. 加大柜面金融知识和防范非法金融宣传教育，提升客户识别能力。积极稳妥做好厅堂 STM 业务，重点做好 STM 机具的有效使用，合理引导客户分流，提升客户业务办理的体验度，持续提高柜面替代率，推动网点转型，加大软环境的监督力度。

二、信访投诉情况

2025 年，本行共接收各类转交投诉 206 件，其中均为消保类投诉件，无违规违纪件，投诉数量较上年减少 50 件，降幅达 20%，呈稳步下降态势。每季度投诉件数分别为一季度 58 件、二季度 34 件、三季度 59 件、

四季度 55 件。从投诉来源看，市 12345 中心转交 105 件，12378 金融消费投诉热线转交 41 件，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淮安监管分局转交 27 件，省联合银行 96008 客服中心转交 30 件，淮安阳光信访转交 2 件，中巡件转交 1 件。具体情况如下：

1. 贷款类投诉（75 件）

贷款类投诉合计 75 件，占总投诉量的 36.4%，其中有效投诉 7 件，占比 9.3%，不正当诉求 68 件，占比 90.7%。核心问题集中在房贷提前还款办理、担保关系解除、征信信息恢复、协商还款机制、贷款非本人使用核查、续贷业务办理、催收行为规范、共同借款人脱离、客户经理服务态度等方面。

2. 柜面服务类投诉（86 件）

柜面服务类投诉 86 件，占总投诉量的 41.7%，是投诉最为集中的领域，其中有效投诉 24 件，占比 28%，不正当诉求 62 件，占比 72%。主要涉及窗口配置不足、客户排队等候时间过长、银行卡无故冻结、业务办理效率偏低、社保卡更换服务、存款被他人支取核查、储蓄卡注销办理、工作人员服务态度、账户使用受限等问题。

3. 自助设备类投诉（11 件）

自助设备类投诉 11 件，占总投诉量的 5.4%，其中有效投诉 5 件，占比 45%，不正当诉求 6 件，占比 55%。主要包括 ATM 机吞钞、取现功能异常、自助设备撤并等相关诉求。

4. 其他类投诉（34 件）

其他类投诉 34 件，占总投诉量的 16.5%，其中有效投诉 8 件，占比 23.5%，不正当诉求 26 件，占比 76.5%。涵盖股金退股办理、保安持证上岗规范、收银宝收费标准、短信通知真实性核实、征信报告自助机故障、手机银行 APP 缴电费功能异常、二维码收费服务、银行卡使用等事项。

积极参与保障金融安全、维护平等竞争的金融秩序，加强防范金融风

险

2025 年以来，为深入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等工作要求，本行积极参与保障金融安全、维护平等竞争的金融秩序等工作，按照“165”战略规划，全面加强防范金融风险，促进本行高质量发展。现将全年积极参与保障金融安全、维护平等竞争的金融秩序。

一、参与保障金融安全情况

1. 筑牢内部风控防线，守住经营安全底线。本行健全全面

风险管理体系，围绕信贷投放、资金结算、票据业务、同业合作等关键环节，完善制度流程与权限管控；强化员工行为排查、合规操作监督，严控操作风险、道德风险与内部舞弊风险，从源头防范各类金融案件发生。

2. 强化金融风险防控，防范化解外部隐患。本行严格落实反洗钱、反电信诈骗、反非法金融监管要求，落实客户身份识别、大额及可疑交易监测上报；精准识别企业债务违约、影子银行、跨界金融乱象等重点领域风险，稳妥处置不良资产，阻断风险跨市场、跨区域传导蔓延。

3. 坚守金融合规本源，维护整体金融稳定。本行严格执行国家金融监管政策与宏观调控要求，规范经营行为，杜绝无序扩张、违规套利、变相加杠杆等行为；配合监管部门开展风险排查、专项整治工作，常态化开展金融安全、反诈防骗知识宣传，净化金融生态环境，夯实区域金融安全根基。

二、维护平等竞争的金融秩序情况

1. 工作机制方面。本行能够建立金融消费权益保护事前审

查机制，明确法律合规部牵头做好消保工作，对涉及消费者的合同协议、业务流程、营销方案、宣传文本等进行事前审查，并提出实质性审查建议，确保面向消费者的产品或服务均经消保审查后才可发布、提供，产品和服务审查覆盖率为 100%；本行法律合规部对其他业务部门面向消费者的产品与服务从合法性、合规性、规范性等多个维度进行消保审查，业

务部门均能够尊重消保部门的权威性，全面采纳审查意见；本行认真落实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事中管控机制，发布了盱眙农商银行文明规范服务考核管理办法和消保工作考核评价管理办法，提升服务水平，定期发布消保工作相关的合规意见书合规管理专刊，开展各类专项检查，进一步规范金融营销宣传行为，强化对营销宣传行为的管控；在产品营销推介过程中，通过产品说明书、宣传单页、媒体广告、网站等渠道，向客户提供准确的产品信息，并将官方网站和微信公众号作为产品信息查询平台，满足客户自助查询需求；本行董事会下设委员会建立了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部门间协调机制，明确牵头部门，定期进行消保工作总结汇报，确保信息能够共享。

2. 信息披露方面。一是产品和服务信息披露。本行建立了

较为完备的产品和服务信息披露机制并严格执行，定期向社会公众披露相关信息，均易于消费者充分理解其内容；本行所有在售的代理投资类产品均客观公示，合规销售。二是重大信息披露。2025 年以来，本行未发生涉及消费者权益问题的重大事件；本行不仅通过年度报告、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披露金融消费者权益保详细情况，还通过半年度报告，及时披露金融消费者权益保主要情况，全力维护公平公正的金融市场环境，切实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3. 个人信息保护。本行建立了较为完备的信息保护制度，合法合规收集消费者个人信息，保障消费者个人信息安全，合法使用和对外提供消费者个人信息；本行按照统一要求规范消费者个人信息收集，只收集与其所办业务相关的必要信息，不变相收集，并且采取必要的措施确保消费者信息存储的安全性，防止信息被违规查阅、复制、篡改或删除；本行建立以分级授权为核心的消费者金融信息使用管理制度，在查询客户征信等敏感数据时，严格执行授权制度，必须在获得消费者书面授权后，方可进行征信数据查询；本行未发生故意或者过失泄漏或者非法向他人提供因职务之便所掌握的消费者金融信息，本行将持续做好消费者金融信息妥善保管工

作，发现信息泄露、损毁、丢失及时上报。

4. 消费者适当性管理。一是消费者风险评估机制建设和落实情况。本行对金融消费者的抗风险能力准确、动态地分类分级，设定金融消费者风险承受能力评估的有效期，并进行后续评估，对合作机构和产品建立尽职调查、风险评估、准入和退出机制；本行所有投资类产品购买前客户需做个人风险等级评级，系统自己提示，且风险评级过期后会限制购买，直至重新评级。二是产品风险评级机制建设和落实情况。本行在提供信用卡及贷款等业务服务时，借助调查报告和评测表等文本，做好风险评测和资信评估，为客户提供与之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金融服；针对理财、代销类业务，开展消费者风险偏好、风险认知和风险承受能力测试，针对信用卡、贷款类业务，做好对消费者资信状况评估，符合监管、市场实际及行业变化等要求。三是产品与消费者适当性匹配情况。本行对不同风险评级的客户只能购买对应风险评级或者低于其评级的产品。

5. 产品和服务营销宣传管理。本行在管理制度中已经明确营销宣传行为管理，尊重金融消费者的真实意愿，不存在虚假记载、违规承诺收益或损失承担、夸大业绩、易使客户忽视风险的误导性表述，营销宣传均由总行统一部署不予许个人行为、支行行为的宣传；本行在提供金融产品或服务中实际承担的义务能够与营销宣传活动中对金融消费者所承诺的标准相匹配；本行推出的金融广告样本均能按照《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实施办法》的规定开展宣传，能够做到实际承担的义务与宣传相匹配。

三、加强防范金融风险情况

2025 以来，本行深化合规与全面风险管理，加强金融风险防范。

1. 持续深化“315”合规银行建设。强化数字化合规工具应用，推动员工行为强制入轨，狠抓员工异常行为网格化管理，对各类违规行为坚持“零容忍”。

2. 开展案防排查线上化管理。依托合规管理平台，完成年

初制定的 23 个案件风险排查项目，共检查出 64 类问题，业务问题笔

数 204 笔,经济处罚共计 52300 元,扣除违规记分 14 分,通报批评 17 人,党内严重警告、撤职 1 人。实现从立项起至结果录入、整改跟踪、问责管理的全流程管控。

3. 普及智能监测合规工具。上线合规管理平台,应用于合同审查、案防七项机制排查、问题跟踪整改、合规文化学习、员工及机构画像等场景,实现操作人工化向合规流程自动化提升的转变。如,在合规文化场景中,以“合规日”活动为载体,通过合规培训、案例警示、知识竞赛、线上答题、合规考试等多种形式,组织全员合规培训考试 31 场,员工 5000 余人次;发布合规警示案例 28 期,制作合规宣传海报、短视频 35 份,营造“人人讲合规、事事守合规”的浓厚氛围,员工合规意识显著提升。

积极开展金融知识普及教育

2025 年,盱眙农商银行严格落实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及金融知识普及监管要求,依托“小圆服务队”载体,聚焦全客群、深耕重点场景,构建“网点厅堂+外拓场景+线上平台”三位一体宣教体系,系统性开展金融知识普及教育活动,切实提升公众金融素养与风险防范能力:

一、总体开展情况

全年全行累计开展金融知识普及及相关活动 880 次,覆盖群众 8200 余人次。其中,金融知识宣传类活动 514 次、外拓营销类宣传活动 366 次、结合便民与公益服务开展的嵌入式宣教活动 127 次。

二、常态化宣教推进情况

(一) 网点阵地宣教

全行 32 家营业网点均设立金融知识宣传专区与公示栏,全年投放反诈、反假货币、存款保险等宣传物料,开展厅堂微沙龙、一对一讲解等小型宣教活动 116 场次,接待现场咨询群众 2.3 万余人次,实现网点宣教日常化、全覆盖。

(二) 外拓场景宣教

组织“小圆服务队”深入乡镇村组、社区广场、集市街道开展集中外拓宣传：全年开展金融知识进乡村活动；开展金融知识进社区、进小区活动，覆盖重点居民社区；结合龙虾节、重阳节等活动节点开展设点宣传，线下外拓累计覆盖群众 3.1 万余人次。

三、重点群体专项宣教

（一）老年客户专项行动

针对老年客户群体，开展银发金融专项宣传活动 266 次，覆盖老年客户 3100 余人次。结合重阳节、中秋节等节点，在社区老年活动中心、敬老院开展“浓浓敬老情”主题活动，设置“老年客户关怀”专区，重点讲解防范养老诈骗、人民币防伪特征、电信诈骗识别等知识，实现金融宣教与暖心关怀同步送达。

（二）青少年群体定向科普

联合县域中小学、幼儿园，开展金融知识进校园、“小小银行家”体验活动 2 场次，覆盖师生 200 余人次。通过网点参观、防伪知识讲解、点钞体验、反诈互动等形式，普及基础金融知识，培养青少年正确的金钱观与消费观，实现“教育一个孩子，带动一个家庭”的辐射效应。

（三）经营主体宣教拓客

结合走访营销、贷后检查，上门向辖区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开展金融政策、征信管理、合法融资、反洗钱知识宣讲和外拓服务，助力优化县域营商环境。

四、特色场景与线上渠道宣传

（一）龙虾节场景融合宣传

借助第二十五届盱眙龙虾节契机，开展“龙虾盛宴，快乐开扒”助农专场宣传活动，线下在都梁广场设置宣传点位，接待咨询群众超 5000 人次；线上通过手机银行、“E 路有我”APP、抖音号等平台开展直播宣传，引流 1.6 万余人次，实现金融知识普及与地方特色活动深度融合。

（二）线上矩阵常态化传播

依托本行官方微信公众号、视频号等线上载体，持续完善线上金融知识宣传矩阵，常态化推送合规金融科普内容。紧扣季节性风险提示、电信网络诈骗新套路、存款保险、反假货币等重点内容，持续发布通俗易懂、贴合县域群众实际的图文解读、风险提示、案例科普及短视频宣传内容。充分发挥全员宣传作用，持续强化线上金融知识渗透力。以轻量化、易传播的形式，持续筑牢公众线上金融风险防线，形成线上长效宣传格局。

六、工作成效

2025 年，盱眙农商行通过常态化宣传、重点客群专项宣传、特色场景融合宣传等多种形式，构建了“线上+线下”“网点+外拓”的全方位金融知识普及体系，有效提升了社会公众的金融安全意识与风险防范能力，进一步拉近了银行与群众的距离，树立了盱眙农商行“有温度、有深度、有速度”的良好社会形象，为维护地方金融秩序稳定、推动普惠金融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加强客户信息保护，保障金融消费者信息安全权

2025 年，本行锚定“合规为本、风控为要、隐私为基、治理为纲”核心导向，深入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个人信息保护法》及金融监管最新部署，将客户信息保护深度融入反洗钱全流程治理，以制度完善、流程优化、科技赋能、文化培育为抓手，筑牢数据安全防线、夯实合规治理根基、提升风险防控质效。

一、提高政治站位，构建闭环治理体系

始终将客户信息保护作为反洗钱工作的核心底线，构建“权责清晰、运转高效、监督到位”的闭环治理体系。一是强化制度统筹，紧跟监管政策迭代节奏，修订《江苏盱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反洗钱工作管理办法》《江苏盱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电子档案系统管理办法》《江苏盱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档案管理办法》等制度，明确信息采集、存储、使用、传输、销毁及档案管理、权限审批全流程合规标准，确保制

度体系与监管要求同频共振、精准适配。二是压实层级责任，将客户信息保护、权限管控纳入反洗钱履职考核内容，全员签订保密承诺书，逐级传导压力，杜绝责任悬空、履职缺位。三是健全协同机制，深化与合规、科技、审计、计财、信贷等部门联动，建立常态化排查机制，打通信息壁垒、凝聚工作合力，形成事前预防、事中管控、事后追责的全链条治理格局。2025 年先后开展核心客户信息治理、不合规账户清理、对公客户信息整改以及贷记卡客户信息专项治理等数据治理工作。

二、聚焦全流程管控，夯实信息安全根基

坚持“最小必要、合法正当、安全可控、全程可溯”原则，统筹推进纸质档案集中管理与线上权限分级管控，从线下载体与线上系统双维度筑牢信息安全屏障。

（一）严守源头采集标准，筑牢信息合规防线

我行切实履行客户身份识别制度，始终贯穿“了解你的客户”原则。持续规范信息采集、存储、传输、销毁全生命周期操作，严格落实客户尽职调查与受益所有人穿透识别要求，杜绝过度收集信息；对客户敏感信息实行加密存储、脱敏传输管理，确保信息从采集到销毁各环节无风险漏洞。

（二）深化档案中心建设，实现纸质资料统一管控

（三）全力推进全行纸质档案集中化、规范化管理，构建“统一归集、分类存储、专人负责、全程追溯”的纸质档案管理体系。一是完善档案归集机制，全面梳理业务条线客户各类纸质材料，制定统一接收、分类归档、规范保管管理流程，实现全行纸质资料从分散存放向集中管控转变，彻底解决纸质资料散落、管理混乱、调阅无据、泄露风险等痛点问题。二是升级档案管理设施，配备恒温防潮、防火防盗、防磁防蛀的专业档案库房，引入档案管理系统，为每一份纸质资料赋予唯一标识，实现入库、调阅、归还、销毁全环节数字化记录，确保纸质档案可追溯、可核查。三是规范档案处置流程，明确档案保管期限、销毁标准与责任主体，对过期、冗余、无效档案严格执行审批、登记、销毁流程，建立档案销毁台账，做到合规

留存、安全销毁、闭环管理，从线下载体端彻底防范信息泄露、丢失风险。

（四）强化查询系统权限管控，严控信息使用边界

（五）以“分级审批、非必要不开通、超权限必阻”为核心，全面优化查询系统权限管理机制，从源头规范信息使用行为。一是健全权限审批体系，建立数据查询在线申请流程，严格执行审批机制、明确数据使用或者保存期限、全程留痕制度，针对数据等级实行分级审批，杜绝越级申请、违规授权。二是严控权限开通范围，恪守“非必要不开通”原则，仅为业务必需岗位开通对应查询权限，明确权限覆盖范围、操作权限与使用场景，定期开展权限清理核查，全面清理冗余、闲置、超范围权限，及时注销离职、调岗人员权限，确保权限与岗位职责精准匹配。

三、强化科技赋能，提升智能风控效能

立足“科技强风控、智能防风险”，加大技术投入与系统迭代，以科技赋能客户信息保护与档案、权限管理，提升风险防控智能化、精准化水平。一是全行严格恪守安全、准确、完整、保密管理准则，常态化规范客户身份资料、交易记录归集留存，依托电子化归档+纸质化存管双轨管理模式，实现业务资料全链条闭环留存、全程可溯可查。严格落实反洗钱监管留存要求，确保交易轨迹完整还原，全面支撑客户身份核验、交易动态监测、可疑线索研判及涉赌涉诈、洗钱风险核查处置工作。二是部署技术防护手段，科技创新部部署数据安全审计、防火墙、数据库运维等安全应用及设备，依托省联合银行的技术平台，构建安全防护、异常监测等技术防护体系，定期开展系统漏洞扫描及渗透测试，及时整改安全隐患，提升系统抗攻击、防泄露能力。

四、深化宣教督导，厚植合规文化土壤

坚持“教育先行、预防为主、全员参与”，将客户信息保护纳入全员培训与督導體系，营造浓厚合规氛围。一是分层开展专项培训，开展反洗钱新规、信息保护法规、档案操作规范、权限审批流程等差异化培训，提升全员合规操作意识与风险识别能力。二是常态化开展自查排查，围绕客

户信息管理、权限审批管控、信息全流程操作等关键环节，定期开展专项自查、全面排查与随机抽查，确保排查无死角、整改无遗漏。三是强化监督问责，将客户信息保护履职情况纳入审计监督、内控检查与绩效考核重点内容，对履职不力、违规操作、信息泄露等行为零容忍、严追责，坚持“尽职免责、失职追责”，形成有力震慑，倒逼全员严守合规底线。

反洗钱，维护金融秩序，遏制洗钱犯罪及相关犯罪

2025 年，我行严格执行国家有关反洗钱法律法规，紧紧围绕省联社下发的反洗钱年度工作要点、2025 年度经营管理考核指导意见等文件内容，将反洗钱工作落实到日常管理和运作中，创新工作方式方法，扎实高效地开展反洗钱各项工作。

一、反洗钱工作整体情况及机构概况

本机构成立于 2012 年 4 月 26 日，注册资本金为人民币 44433.05 万元整。总部内设 15 个职能部门，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部）、董事会秘书室、办公室、计划财务部、信贷管理部、授信管理部、法律合规部、风险管理部、零售金融部、运营管理部、科技创新部、不良资产运营事业部、安全保卫部、审计部、纪律监督室。事业部 4 个：公司金融事业部、小微金融事业一部、小微金融事业二部、小微快贷事业部。

我行成立了反洗钱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组长由总行行长担任，副组长由各分管副行长担任，明确了相关部门的岗位职责分工。运营管理部作为全行反洗钱工作牵头管理部门，具体落实领导小组部署的任务，组织制定反洗钱内控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审查业务产品系统反洗钱合规事项，牵头配合反洗钱监管，配合相关部门开展反洗钱业务宣传、培训与检查等。各机关部室、营业网点由单位负责人作为反洗钱工作第一责任人，指定专人为反洗钱工作联络员。

二、反洗钱工作机制建立情况

（一）内控制度建立和修订情况。我行近年来逐步建立健全反洗钱内

控制制度,今年针对最新监管要求和机构设置变化组织制度的完善和持续修订,目前我行反洗钱制度包括《江苏盱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客户洗钱风险评估及分类管理办法》《江苏盱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系统产品洗钱风险评估管理办法》《江苏盱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管理办法》《江苏盱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反洗钱领导小组工作规则》《江苏盱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可疑交易报告后续控制工作管理办法》《江苏盱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反洗钱工作操作规程》《江苏盱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反洗钱培训与宣传管理办法》《江苏盱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额、可疑交易报告管理办法》《江苏盱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客户身份识别和客户身份资料及交易记录保存管理办法》《江苏盱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涉及恐怖活动资产冻结管理办法》《江苏盱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反洗钱工作保密制度》《江苏盱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反洗钱检查及内部审计管理办法》等 25 项制度。

2025 年度,我行修订 2 项制度:《江苏盱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反洗钱工作操作规程》《江苏盱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反洗钱工作考核办法》。新增 1 项制度:《江苏盱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反洗钱工作管理办法》。

(二) 机制设置情况。

1. 整体组织架构。我行已授权分管运营管理部副行长牵头负责洗钱风险管理工作,建立组织健全、结构完整、职责明确的洗钱风险管理架构,规范各部门、事业部及所有分支机构在洗钱风险管理中的职责分工,建立层次清晰、相互协调、有效配合的运行机制。

2. 反洗钱领导小组履职情况。总行反洗钱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统筹指导全行反洗钱工作。根据需求和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召开工作会议,2025 年度反洗钱领导小组共召开 3 次会议并留有记录。

(1) 2025 年 5 月会议议题:会议听取 2024 年反洗钱工作报告、2024

年反洗钱审计报告、2025 年一季度防控涉案账户工作报告，学习《反洗钱法》修订内容，并由领导小组组长对 2025 年反洗钱工作提出要求。

(2) 2025 年 9 月会议议题：会议审议了《信贷管理部 2025 年反洗钱工作开展情况自查报告》《零售金融部 2025 年反洗钱工作开展情况自查报告》《计划财务部 2025 年反洗钱工作开展情况自查报告》《运营管理部 2025 年反洗钱工作开展情况自查报告》《盱眙农商银行 2025 年度反洗钱管理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听取《2025 年反洗钱专项检查报告》《2025 年上半年反洗钱工作报告》《2025 年上半年涉案账户防控工作报告》等事项。

(3) 2025 年 12 月会议议题：会议听取了《2025 年三季度涉案账户防控工作报告》，由领导小组组长对 2025 年洗钱风险自评估工作以及下一步反洗钱工作做具体要求。

3. 可疑交易甄别模式。我行已实现全辖反洗钱系统可疑案例甄别的集中上收工作，统一由反洗钱中心专员负责甄别，实现了反洗钱可疑甄别工作的集中化、统一化、专业化。我行可疑交易甄别模式主要为系统模型筛选+人工确认、人工甄别+系统人工添加两种模式。一是系统模型筛选+人工确认，系统模型筛选出可疑案例后会生成人工甄别任务，由反洗钱中心人员经过编辑岗、审核岗、审批岗三岗确认，可疑案例即可报送成功，若发现系统筛选的案例有实际存在的合理性可以排除洗钱风险，则经过编辑岗一岗或编辑岗、审核岗两岗确认后予以排除；二是人工甄别+系统人工新增，在业务办理过程中发现的可疑交易而超出系统筛选范围的，由反洗钱中心人员甄别确认后，通过反洗钱工作平台人工添加进行可疑交易的报送。若可疑交易符合重点可疑交易报送标准的，则同时按照重点可疑报送要求进行报送。

4. 新型业务的洗钱风险研判机制。我行对新型业务（新产品）的洗钱风险制定相关的研判机制。产品洗钱风险评估遵循“谁研发、谁评估”的原则，评估流程主要包括信息收集、评级确认、结果报告和动态调整。

2025 对年我行零售金融部“国任财产保险产品”和信贷管理部“龙虾

养殖贷”、“惠企制造贷”、“苏农贷”、“苏科贷”等 11 个新产品进行洗钱风险评估，经评估均为低风险产品，风险基本可控。

（三）技术保障情况。

我行根据省联社统一部署使用新版反洗钱工作平台，反洗钱监控报送系统包含客户信息补录、交易补录、大额交易及可疑交易报送、客户身份识别、客户风险评级等。反洗钱监控报送系统大额交易、可疑交易等信息系统自动抓取，新查询系统查询账户明细、电子档案系统查询业务传票为可疑交易甄别分析提供数据支持。我行客户风险等级划分流程：系统自动初始状态划分等级－了解你的客户－定量与定性分析人工调整客户洗钱风险等级－持续管理－保密性原则。客户洗钱风险等级划分为五级：低风险、较低风险、一般风险、较高风险、高风险。针对高风险客户和高风险产品采取强化的尽职调查措施，对低风险客户和低风险产品则采取简化尽职调查措施，有利于实现反洗钱资源的合理有效配置。

（四）人员配备与资质情况。

我行从事反洗钱工作人员 105 人，全辖专职人员 4 人，其中从事可疑交易分析甄别人员数量 3 人，3 人均获得省联社反洗钱履职证书，全辖兼职人员数量 102 人，全辖反洗钱专兼职人员占全部工作人员比例 20.83%，所有反洗钱岗位人员均为大学本科学历，并且通过反洗钱远程培训课程，获得了反洗钱培训合格证书，掌握了一定的反洗钱甄别能力，同时按照不同岗位职责配备不同系统权限，包括反洗钱系统、核心业务系统、信贷系统、收单系统、信用卡系统等，保障反洗钱岗位人员及时获取各类与反洗钱工作相关的信息系统的查询权限。反洗钱专员可以通过反洗钱系统查询机构的反洗钱数据处理及时性和分析质量，并可以通过系统发送督办信息。

三、反洗钱法定义务履行情况

（一）客户身份识别。

我行切实履行客户身份识别制度，始终贯穿“了解你的客户”原则，在客户身份识别时，严禁为身份不明的客户提供服务或与其进行交易，杜

绝为客户开立匿名账户或假名账户。采取的措施有：

1. 初次客户身份识别

自建反洗钱辅助系统，建立数据整改上下联动机制，对客户信不完整、职业证件有效期不准确数据及时推送至各客户归属机构，并跟踪整改情况。同时通过 RPA 流程机器人按日跑批单位客户信息，通过与外部数据比对，及时推送企业注吊销、信息变更等客户信息至归属机构，提升存量客户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合规性，进一步强化客户身份识别工作，提高全行客户及账户信息管理质效。2025 年我行共筛查个人结算账户 5303 户、单位结算账户 1527 户、社保卡激活 60747 户、批量开户且激活 62 户、个人定期账户 160875 户，对客户信息九要素存在问题数据及时发送相关网点进行整改。

2. 持续客户身份识别

一是按季组织开展对公账户信息动态复核工作，核查对象包括对公客户未三证合一，客户身份信息变动，包括法人、企业名称变更及注册资金、注册地址等要素变更。

二是开展股东、核心对公客户主题数据治理工作，共注销 916 户余额为零的股金账户，完善 66 户信息不全的对公信息；8 月开展为期半年的存量个人九要素不合规客户信息整改工作，剔除未激活社保卡，整体完成率 99.93%，其中客户名、证件种类、证件号码、证件有效期、职业完成率 100%。

三是联合零售金融部、信贷部、计划财务部开展客户信息数据治理工作，包括借记卡、贷记卡、贷款及电子银行产品客户，对差错数据要求网点限时整改，正确处理客户信息数据治理工作，多部门多渠道推动客户信息治理。由反洗钱中心牵头组织各条线人员开展客户身份识别培训工作，全行严格执行数据治理要求，及时整改历史差错数据。

四是按月筛查工商已注销或吊销但账户仍在使用的企业，并及时下发网点要求采取不收不付控制措施，同时排查相关电子银行、信贷业务是否

继续发生业务，严禁与身份不明客户发生业务关系。

3. 重新客户识别

在与客户的业务关系存续期间，我行采取持续的客户身份识别措施，关注客户及其日常经营活动、金融交易情况，及时提示客户更新资料信息。出现以下情况时需要及时重新识别客户：①客户要求变更姓名或者名称、身份证件或者身份证明文件种类、身份证件号码、注册资本、经营范围、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的。②客户行为或者交易情况出现异常情况的。③客户姓名或者名称与国务院有关部门、机构和司法机关依法要求我行协查或者关注的犯罪嫌疑人、洗钱和恐怖融资分子的姓名或者名称相同的。④客户有洗钱、恐怖融资活动嫌疑的。⑤我行获得的客户信息与先前已经掌握的相关信息存在不一致或者相互矛盾的。⑥先前获得的客户身份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完整性存在疑点的。⑦我行认为应重新识别客户身份的其他情形。

4. 客户风险分类管理

一是我行将客户风险等级划分质量纳入常规考核，重点检查客户风险等级划分人工调整原因是否充分、调整等级是否与调整原因一致、尽职调查内容是否完整有效等，实时监督，发现问题立即退回网点审核岗重新提交。

二是我行对涉案账户，工商注销、吊销、严重失信等客户明细，通过反洗钱平台发起风险事件，生成风险评估任务，由相应网点重新进行风险评级，工作形式上由被动处理系统任务向主动发起评估任务转变，从而进一步提高客户风险等级划分质量。

2025 年我行开展客户风险等级情况：全年初次识别自然人客户 13624 户、机构客户 2111 户；重新识别或持续识别自然人客户 326387 户、机构客户 6854 户；自然人查冻扣客户评级 1486 户、机构客户 71 户。

（二）对高风险客户的特别措施。

截止 2025 年末，全年共计调整高风险客户 2 户，均为自然人，国籍

为缅甸，来自高风险国家。全年共调整较高风险等级客户共计 2830 户，其中自然人客户 2768 户，非自然人客户 62 户，限制措施包括调高风险等级、限制网上银行限额、暂停非柜面交易、中止客户服务等。对高风险的客户或者账户，至少每半年进行一次审核，进一步调查客户及其实际控制人、实际受益人情况，进一步深入了解客户经营活动状况和财产来源，适度提高客户及其实际控制人、实际受益人信息的收集或更新频率，对交易及其背景情况做更为深入的调查，询问客户交易目的，核实客户交易动机，适度提高交易监测的频率及强度，合理限制客户通过非面对面方式办理业务的金额、次数和业务类型，对其交易对手及经办业务的金融机构开展尽职调查措施。

（三）客户资料和交易记录保存。

本行各营业网点按照安全、准确、完整、保密的原则，妥善保存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确保能足以重现每项交易，以提供识别客户身份、监测分析交易情况、调查可疑交易活动和查处洗钱案件所需的信息。客户的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统一扫描入库，分别以电子和纸质形式保管。对公开户资料包括信息采集表、开户申请书、有效证明文件资料复印件、账户管理协议、印鉴卡、上门核实相关照片（视频）、受益所有人识别资料等，由档案中心人员扫描入库后，纸质档案按一户一册的形式单独保管，开户时的交易传票随当日柜员其他传票由档案中心扫描后入业务档案管理；客户交易记录包括客户办理交易的凭证、身份证复印件、其他佐证资料等，作为柜员当日传票按办理业务先后顺序排列，扫描后入业务档案管理。

（四）大额和可疑交易报告。

2025 年我行向中国反洗钱监测分析中心报送大额交易报告 635 份，分析排除可疑交易份数 6030 份，向中国反洗钱监测分析中心报送可疑交易份数 193 份。我行从严把关加强对大额和可疑支付交易的监测，以系统触发为起始点，分为事前尽职调查、事中可疑定性、事后控制措施。确认为可疑交易的，在可疑交易报告理由中完整记录对客户身份特征、交易特

征或行为特征的分析过程。明确要求反洗钱中心人员对可疑案例甄别时要做到“信息充分”和“理由充分”，从客户身份特征、行为特征和交易特征等维度综合分析，客户身份特征重点分析其开户资料、开户证明文件核查结果，行为特征主要分析尽职调查意见、开户或交易监控录像以及客户身份识别配合度等，交易特征重点分析资金来源、金额、频率、流向等方面是否与客户身份相匹配。对制度执行不到位网点的责任人进行通报处罚，并对相关责任人均处以经济处罚。

（五）对高风险业务的针对性措施。

本机构对洗钱风险评估指标和风险等级进行了定量定性划分，各业务部门按照自评估要求，至少每三年对条线业务进行风险等级评估，开展识别高风险业务工作，并对高风险业务采取相关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出现交易频繁且异常情况，限制客户通过非面对面方式办理业务的金额、次数和类型，让客户通过柜面方式进行办理并核实其真实目的；办理对公大额转账业务，进行大额热线查证；新开对公账户，由网点两名工作人员上门核实，调查客户及其实际控制人、实际受益人情况，进一步深入了解客户经营活动状况和财产来源。

（六）开展反洗钱宣传情况。

2025 年我行紧紧围绕“预防洗钱风险，维护金融安全”、“新反洗钱法”、“了解反洗钱，守好钱袋子”等主题开展宣传，及时传导政策新规。2025 年我行通过多种形式开展反洗钱宣传工作，共计开展反洗钱宣传活动 12 次，其中 8 次为现场集中宣传，4 次为线上宣传，宣传覆盖 25000 余人次，我行参加宣传工作人员 1100 余人次。

（七）组织反洗钱培训情况。

2025 年度本机构共开展 4 次反洗钱集中专项培训，3 次视频在线培训，2 次上门辅导，12 次运营主管例会反洗钱日常工作培训，2 次新员工培训及新晋运营主管培训，每月常规在线学习课程。培训对象为：高级管理层、全体中层干部、各网点运营主管、所有柜面人员、运营管理部、零

售金融部、风险管理部、审计稽核部、信贷管理部、计划财务部、法律合规部等相关反洗钱岗位人员及新员工。本行不定期下发人行“风险提示”、最新通知及规章制度，并要求留存学习记录。通过培训及学习，使全行各条线人员进一步掌握反洗钱相关知识，提升条线反洗钱工作水平。

（八）自主管理、检查。

本机构定期开展反洗钱内部审计和检查工作，2025 年 1 月 20 日至 2025 年 2 月 27 日，审审计稽核部对反洗钱内控制度建设情况、操作流程管理情况、大额和可疑交易报告执行的及时性、合规性以及数据清理开展情况等开展专项审计。通过内部审计发现主要存在问题：1. 客户身份识别制度执行不到位。如未能按照制度要求重新识别受益人信息。2. 大额和可疑交易报告执行不规范。

2025 年 6 月，运营管理部组织开展反洗钱专项检查工作。通过专项检查发现存在问题：1. 客户身份识别执行不到位。如个人客户信息登记不规范：职业登记与客户年龄不匹配、证件有效期登记与客户证件不一致、一次性金融服务未按要求开展客户身份识别、受益所有人信息采集登记执行不到位。2. 客户风险评级操作不规范，如客户风险评级审核流于形式、客户风险事件排除理由与实际不符、客户风险事件排除理由不充分、客户风险事件认定理由不充分、司法查冻扣客户未及时开展加强型尽职调查。

针对以上问题，我行对相关责任人经济处罚共 4900 元，相关责任人逐条写明问题整改情况，并提供佐证资料，对未能整改的制定下一步措施计划，对个性问题举一反三，防范屡查屡犯，通过内部审计和反洗钱专项检查加大对反洗钱工作监督，落实岗位责任，加强对相关人员履行反洗钱义务的考核与监督。

（九）自评估工作情况。

2025 年未开展自评估工作，我行最近一次自评估工作于 2024 年 10 月-12 月开展。本行自评估指标设置坚持全面性原则，在“评估指引”的评估模板基础上，结合本行客户特征、业务特点、渠道数量及取数能力等

因素基础上，考虑所有业务环境、部门机构等各方面风险因素，在第三方咨询公司协助下，结合盱眙农商银行往年洗钱风险评估结果，完善调整一套符合盱眙农商银行实际的评估指标。

通过自评估，我行从制度体系完善、反洗钱履职资源配置、条线部门反洗钱履职意识、培训力度、完善客户尽职调查情况、妥善保存反洗钱工作信息完善交易监测指标、定期排查大额交易报告报送情况七大方面发现了自身存在问题并制定整改计划，序时跟进整改落实情况。

四、反洗钱工作成效情况

（一）账户风险防控措施

一是开展 2025 年新开对公账户风险排查。2025 年以来，我行对公涉案账户 1 户、存在公安查控记录的对公账户的 18 户，其中可疑账户共 5 户，均已上报一般可疑报告并采取管控措施。二是动态调整存量账户分类分级。全行存量账户进行全面梳理，根据交易频率、交易金额、客户 AUM 值、查冻扣事件进行多维度评估，确保账户风险防控的同时保障客户正常资金使用需求。其中个人结算账户共计调整 51 万户，占个人账户数 47.22%，单位结算账户共计调整 7600 户，占单位账户数 66.74%。三是 2025 年共协助公安机关对 204 名潜在受害人进行保护性止付，涉及 213 个账户，涉及金额达 126 万余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底，我行共计维护“白名单”客户 18250 户，全年未发生“白名单”客户涉案情形。

（二）电诈拦截案例

成功堵截一起成功拦截“诉讼代理”诈骗案件，挽回资金 3 万余元。2025 年 10 月，我行城北支行客户吴某办理 3 万元跨行转账业务，称此前因薪酬纠纷想通过诉讼解决，在网上联系了一家“能快速追回损失”的律所，此次转账正是支付代理费用。这一说法立刻引起柜员的警觉，判断吴某可能遭遇电信诈骗，迅速启动反诈协同机制，最终由反诈中心民警到场成功劝阻吴某转账。

维护股东合法权益、公平对待所有股东

优化股东服务，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

夯实股权管理。2025 年是我行股权管理四年规划（2022—2025）的完成年，规划提出的建立完善股权管理各项制度、股权确权托管、控制股东总数、提高法人股东持股比例、稳步提高每股净资产、严控股权出质、创新股东服务等目标圆满实现，积极发挥了股东股权在公司治理、深化改革、永续发展中的基石作用。年末，股东总数 875 名，持股总数 444330489 股，其中：法人股东 18 名，持股 225853077 股、持股比例 50.83%；自然人股东 857 名，持股 218477412 股、持股比例 49.17%。在法人股中：国有企业股东 2 名，持股 40267941 股、占总股份的 9.06%，民营企业股东 16 名，持股 185585136 股、占总股份的 41.77%；在自然人股中：职工股东 163 名，持股 26728854 股、占总股份的 6.02%，非职工自然人股东 694 名，持股 191748558 股、占总股份的 43.15%。

创新股东服务。2025 年开始正式将每年 3 月、5 月、8 月、10 月的 15 日设立为“盱眙农商银行股东之家活动日”，开通了“股东之家”微信公众号，提前公告每次活动日的主题与内容、具体时间和地点、活动人数与报名方式，同时常设股东服务工作部门和联系电话，公开承诺“股东可随时预约参访本行、交流互动”，实现了定期性、常态化务实开展投资者活动，持续优化实化细化股东服务。先后以“创新发展与稳步进取”“有情有义共进取”“树立正确的金融价值观”为主旨，圆满举办了既定的 4 次“股东之家”活动，参加股东累计 60 多人次；日常接待来访股东 50 余人次。通过活动开展，一方面，主动征集股东对本行股东服务、股权管理、公司治理等工作的宝贵建议，引导和保障股东依法有序参与公司治理；另一方面，适时加强投资者宣传教育，引导股东树立正确的金融价值观，遵法守规、诚信自律，保持银行股东的稳健资质与良好声誉，增强广大股东对本行发展战略、使命愿景、发展质量、企业文化的广泛认同，持续提振

股东市场信心。

强化信息披露，保障股东和公众权益。

为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对本行重大事项的知情、参与决策和监督等权利，保障利益相关者能够定期、及时、充分地获得与其权益相关的可靠信息，本行依法合规开展信息披露工作。2025 年共对外披露信息 31 次，其中定期信息披露 5 次、临时信息披露 26 次。5 次定期披露信息分别为：2024 年度报告、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5 年半年度报告、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26 次临时披露信息包括：历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股东会召开通知和决议公告，年度经营业绩（摘要）和财务审计报告，年度呆账核销情况、不良资产转让情况报告，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情况报告，年度投资计划，季度一般关联交易、第三支柱信息公告，董事、监事、高管离任和任职、注册资本变更、公司章程、不良资产批量转让、撤销分理处等公告。同时，按照监管要求，公示了持股 1% 及以上股东相关信息和股东承诺情况。

以人为本，重视和保护员工的合法权益

一、围绕人事工作，做好基础管理

（一）完善制度建设

2025 年度我行能够完善人事制度体系，全力做好制度评价。一是全力抓好制度建设。加强对全行制度梳理、健全完善规制，及时做好制度的衔接与更新工作，使制度能够覆盖风险防范的各个环节。二是全力抓好制度评价。坚持后评价，定期对现行制度的科学性、严密性和完整性进行评价，围绕发现的问题，不断进行优化，不断完善制度，组织修订本行系列人事基本制度，具体包括：《员工履职回避管理办法》、《干部能上能下管理办法》、《员工持证上岗管理办法》、《员工出国境管理办法》、《员工兼职若干规定》、《企业年金方案》、《员工招聘管理办法》、《中层干部试用期管

理办法》等相关制度办法等多项制度。

（二）做好档案管理

开展干部人事档案治理专项活动，统一下发员工电子履历表，结合联合银行推广的人力资源管理系统，统计干部员工信息，做好在编员工的人事档案进一步梳理核对工作，并对现有的人事档案整理成册、规范工作，确保各类人事档案装订整齐，分类科学，保管规范。

（三）优化资源配置

我行于 2025 年度起正式使用联合银行新版人力资源管理系统，目前系统处于试运行期间，人员信息、机构信息等数据均已经更新到位，日常工作中已将人员调动，轮岗、上报报表等模块进行运用。年度内，在联合银行多次数据专项治理考核，数据达成率达 100%，后续将对人员信息数据及时进行更新完善。

二、强化干部员工管理，促进业务发展

（一）强化员工配置

一是组织开展校园招聘。我行按照联合银行 2025 年度员工招聘工作相关要求规定，认真做好 2026 年度员工招聘相关工作，及时向联合银行及相关管理部门报送相关资料，使招聘工作既符合联合银行要求，又贴近本行实际工作需要。2025 年度完成校园招聘 22 人。2026 年度计划招聘 12 人，目前招聘工作已经结束，3 名往届生录用材料已报联合银行审批通过，往届生在总行组织集中岗前培训及操作环境模拟训练后，现已分配至网点开始实习。

二是组织到龄人员转岗。本年度共转岗 16 人，分别安排在大堂经理、贷后管理、对账业务、现金管理等相关岗位。达到了优化资源利用的目的。

（二）员工权益维护。

依法与新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根据联合银行要求，重新修订劳动合同，合同中增加“保密协议”“员工禁止行为规定”内容，与全行员工重新签订劳动合同。缴纳相关保险和基金，按要求做好员工养老保险管理和退休

员工手续报批及退休金发放工作，稳妥处理员工的内部矛盾，执行“四必谈、五必访”管理办法，关心员工利益，关怀困难职工和退休人员，利用春节期间慰问本行家庭困难的部分在职和退休职工，组织员工进行健康体检。

（三）开展“惠农助学”大学生寒暑假社会实践活动。

2025 年共开展寒暑假 2 期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共有 95 名大学生参加本次活动，活动期间大学生主要从事手机银行营销、三代社保卡激活、拓展数字人民币账户等工作。活动取得了圆满的成功，达到了预期效果，大学生的个人工作表现也为后续人员招聘提供参考依据。目前正筹备组织开展 2026 年度大学生寒假社会实践活动，该项活动将于 1 月中旬开展。

（四）加强人才培养

一是开展相关管理岗位选拔工作。根据中层干部轮岗及业务发展需要，经分析研判、民主推荐、组织考察、党委集体研究讨论，共有 9 名副职人员提拔为中层正职，5 名助理人员提拔为中层副职，选拔 6 名助理后备人员；二是强化中层管理人员履职考核。按季开展中层管理人员履职评价，加强考核结果运用，将考评结果与薪酬绩效进行挂钩，年度内共有 1 名中层正职调整为中层副职，2 名中层管理人员退出中层管理序列；三是优化干部年龄结构。探索建立中层正职、副职、助理、能进中层人选四级干部体系，突出业绩选人考核机制。目前，90 后中层占比 14.47%，较 2024 年度提升 3.95 个百分点；四是加强条线人员的储备。开展运营主管、客户经理等条线人员选拔工作，累计储备各类人才 30 人次，进一步加强了条线人才的梯队建设。五是员工知识层次进一步提升。2025 年新取得中级职称 19 人，目前本行有注册会计师 5 人，法律职业资格 9 人，其中 2025 年新取得法律职业资格 1 人。

三、执行科学有效的薪酬管理制度

根据联合银行《薪酬管理办法》相关要求，认真执行联合银行核定的工资计划，并结合本行实际，进一步完善绩效考核办法，执行薪酬延期支

付，按照不同的工作岗位制定延期支付的对象、比例和期限，并建立详细台账，加强延期支付资金的管理。

一是完善绩效考核管理。根据 2024 年绩效考核系统实施情况，对 2025 年度绩效考核办法进行修订，完善。同时做好季度绩效考核评估，根据阶段性劳动竞赛考核办法，调整绩效考核系统参数，完善绩效考核系统的运行。实现前台高于后台，基层网点高于机关部门，营销岗高于服务支撑岗。

二是规范工资发放。一是强化延期支付管理。根据岗位类别的不同，提取相应比例的延期支付，重点岗位人员 40%，其他岗位人员不低于 10%；二是严格加班管理。执行加班报备管理，严格核对加班事项，据实发放加班工资。三是强化考核结果运用。根据阶段性劳动竞赛考核、中层管理人员履职评价、员工星级管理等相关规定，将竞赛排名、评价等次、星级评定结果靠前及靠后的人员薪酬与考核结果挂钩调整，突出业绩与履职对员工薪酬的激励引导。

四、学习培训管理

一是强化线下培训。制定全年培训工作方案，组织条线部门开展各项培训，累计组织各类培训 40 期，参训 3200 余人次；同时积极参加联合银行及各项外部机构的外部线下培训 31 期，105 人次。具体包括管理人员、客户经理、柜面人员赋能培训、零售客户经理综合营销、网点客户管理、对公业务拓展等。

二是加强线上培训质效。一是强化在线学习平台的运用。下发全员学习地图，督促学习进度和成效。本行在线学习平台人员激活率为 92.86%，人均 47.52 学时。二是强化线上培训针对性和实用性。针对当前员工能力短板和弱项，下发线上课程 16 期，课程覆盖全行各个业务条线人员，具体包括：营销技巧提升、消费者权益保护、零售业务提升、保险及理财知识专题等课程。

“盱星青年”在行动

举办五四青年节系列活动。为弘扬五四精神，凝聚青年力量，2025 年 4 月，盱眙农商银行组织青年员工开展系列团建活动，共赴三场“青春之约”。第一站走进淮安洪泽方特乐园，青年员工通过“圆明园”“东方欲晓”等沉浸式体验，重温百年复兴之路，在挑战中增强团队信任与凝聚力。第二站参加由团县委牵头的青年学习社联学活动，与国家电网盱眙公司、县税务局青年代表共读好书、分享感悟，搭建跨行业交流平台。第三站来到淮河镇桃花观光岛，青年员工及亲子家庭漫步自然，参与滑梯、捞鱼等体验项目，放松身心，增进亲子关系与团队默契。系列活动展现了青年员工积极向上、团结协作的精神风貌。未来，盱眙农商银行将持续搭建成长平台，激励青年以饱满热情投身工作，为银行发展贡献青春力量。

举办“承五四薪火 享万卷星河”青年学习社联学活动。2025 年 4 月 24 日下午，“承五四薪火 享万卷星河”盱眙县青年学习社区域化联学活动在国网盱眙县供电公司举行。团县委、县供电公司、县税务局、盱眙农商银行等单位青年代表参加。活动邀请缪红芹分享写作心得，青年代表进行诗歌朗诵和读书分享。现场还赠送了缪红芹著作。此次活动以书香为伴，引导团员青年从经典著作中汲取养分，增强文化自信，展现青春担当。

举办第四届“盱星青年”论坛。2025 年 5 月 23 日，盱眙农商银行成功举办第四届“盱星青年”论坛暨业务发展推进会，主题为“赋能高质量发展 打造现代金融企业”。总行领导班子、各支行及部门负责人、青年员工代表等 130 余人参会。会上，青年员工围绕业务创新、风险管理、客户服务等痛点深入研讨，提出多项建设性意见。董事长王波强调要将研讨成果转化为行动，并部署二季度经营工作，要求全行坚定信心、精准施策、严控风险、优化结构。本次论坛充分展现了青年员工的智慧与担当，为银行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能。

开展“龙虾盛宴 欢乐开扒”主题直播活动。2025 年 6 月 12 日，正值第 25 届盱眙龙虾节火热举行之际，盱眙农商银行精心策划的“龙虾盛宴 欢乐开扒”主题直播活动如约上线，依托线上平台为各地网友带来一

场“金融+美食”的云端盛宴。直播中，盱眙农商银行主播化身“美食推荐官”，向观众生动介绍了十三香、蒜蓉等多种口味龙虾的特色，并推出直播间专属优惠，让广大网友足不出户也能品味盱眙地道好滋味。同时，工作人员同步开展金融知识普及和产品推介，围绕小龙虾养殖户、餐饮商户等群体的实际需求，介绍了“龙虾养殖贷”“收单贷”等专属金融产品，提供从养殖到销售的全链条金融支持方案。本次直播是盱眙农商银行积极拥抱“互联网+”、创新金融服务模式的生动实践，既提升了地方特色美食的品牌影响力，也有效拉近了与客户的距离。下一步，盱眙农商银行将继续以金融活水浇灌龙虾特色产业，为乡村振兴和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注入更多金融动能。

勇夺全市银行业清廉金融文化建设辩论赛冠军。2025 年 12 月 16 日，由淮安金融监管分局指导、市银行业协会主办的“思辩清廉，筑梦金融”清廉金融文化建设辩论赛圆满落幕。历经初赛、复赛、半决赛、决赛多轮鏖战，盱眙农商银行凭借扎实的专业功底、严密的逻辑思辨和默契的团队配合，最终脱颖而出，荣获冠军。同时，该行辩手龚震获评“最佳辩手”。自赛事启动以来，盱眙农商银行高度重视，成立专项工作小组，围绕清廉金融政策法规、典型案例及辩论技巧开展系统化培训，并组织多场实战模拟。赛场上，辩手们旁征博引、攻防有序，充分展现了新时代农商青年“以清为美、以廉为荣”的价值追求与昂扬风貌。此次夺冠不仅是荣誉，更是全行清廉金融文化建设成果的生动体现。盱眙农商银行将以此为契机，持续深化廉洁从业理念，为地方经济高质量发展贡献清廉金融力量。

组织全员观看爱国主义影片《731》。为加强爱国主义教育，铭记苦难历史，9 月 18 日至 20 日，盱眙农商银行分三批次组织全行员工在横店电影城集体观看影片《731》。该片真实揭露了二战期间日本“731 部队”开展细菌实验的反人类罪行。观影过程中，员工们神情凝重，深受震撼。大家表示，要铭记历史、勿忘国耻，将爱国热情转化为爱岗敬业、服务“三农”的实际行动，以更强的责任担当助力地方经济发展。此次活动是我行

深化员工思想教育、培育家国情怀的重要一课，进一步激发了全员的自强精神与奋斗动力。

关心社会发展，支持社会公益事业

2025 年，盱眙农商行坚守本土金融责任，持续开展慈善公益与社会捐赠，聚焦慈善救助、教育助学、民生关怀、文明创建等领域，捐赠支出规范有序、重点突出。

- 慈善捐赠：向慈善总会定向捐赠 300000 元，用于县域慈善事业与困难群体救助，是年度最大单笔公益支出。
- 教育助学：向盱眙县教育发展基金会捐赠 100000 元，助力本地教育发展、奖教助学与教育设施改善。
- 民生关怀：常态化开展慰问环卫工人公益行动，支出 65728 元，传递对一线劳动者的关怀。
- 其他公益：延续“九九公益日”捐赠传统，支出 10000 元，参与全民公益与社会互助。

2025 年全行捐赠聚焦扶危济困、教育优先、民生保障，切实履行地方金融机构社会责任，用实际行动支持盱眙地方发展。

持续开展志愿者服务活动

2025 年 1 月 20 日至 24 日，盱眙农商银行联合盱眙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举办“墨香迎春 金融惠民”送春联活动。活动覆盖城中支行、营业部、马坝支行等 7 个城区及乡镇网点，邀请本地知名书法家现场挥毫，为客户免费书写寓意吉祥的春联和福字。现场还设有金融咨询服务，解答储蓄、理财、贷款及防诈反诈等疑问，助力客户财富增值。客户纷纷表示，在银行大厅感受浓浓年味与温暖服务，倍感贴心。

2025 年，1 月 23 日下午，盱眙农商银行开展新春慰问之在你身边、温暖童行活动。

2025 年，1 月 24 日上午，盱眙农商银行开展新春慰问走进古桑敬老院。

2025 年 3 月 4 日至 5 日，盱眙农商银行组织 40 余名“小圆青年”志愿者，开展“学雷锋展担当 助文旅促发展”主题志愿服务活动。活动覆盖第一山风景区、黄花塘新四军军部、明祖陵景区、铁山寺国家森林公园、天泉湖社区及剋街等 6 个点位。在第一山景区，志愿者协助游客扫码购票、疏导人流；在黄花塘新四军军部，讲述红色故事，传承“铁军精神”；在明祖陵景区，为商户提供“零钱包”兑换服务，并向老年游客普及防诈知识；在铁山寺国家森林公园，清理垃圾、发放环保倡议书；在天泉湖社区，推广手机银行等便民服务；在剋街，宣传文旅品牌与金融政策。志愿者们以实际行动践行雷锋精神，助力文旅融合与乡村振兴，展现了新时代农商青年的责任担当。未来，盱眙农商银行将持续深化“公益+文旅+金融”服务模式，为地方文旅高质量发展注入青春力量。

亲子共读《第一次去银行》寓教于乐开启财商启蒙。2025 年 7 月 5 日下午，“果果绘本屋”亲子共读活动在盱眙农商银行举行。本次活动由县妇联、盱城街道党工委主办，盱眙农商银行与县五墩实验小学承办，吸引了大班及一年级儿童与家长共同参与。活动现场，家庭教育指导师、县全民阅读推广人蔡学红带领亲子家庭共读绘本《第一次去银行》，在趣味故事中帮助孩子初步了解银行功能。随后，盱眙农商银行青年讲师为小朋友生动讲解人民币知识，教孩子们识别币种、认识防伪特征，并传递合理使用零花钱的理念。活动还组织参观了银行网点，让孩子们近距离感受金融服务。此次活动寓教于乐，不仅增进了亲子关系，也为孩子们播下了财商启蒙的种子。

2025 年 7 月 18 日，盱眙农商银行为一线环卫工人送“清凉”。

2025 年 7 月 18 日，盱眙农商银行为一线交警送“清凉”。

节约资源，保护和改善自然生态环境

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等环境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积极响应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国务院《2030 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和《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等绿色发展相关要求及指导意见。贯彻落实中国人民银行等七部委发布的《关于构建绿色金融体系的指导意见》、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银行业金融机构绿色金融评价方案》、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原银保监会）发布的《银行业保险业绿色金融指引》、中国人民银行等七部委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强化金融支持绿色低碳发展的指导意见》等监管要求。

本行紧密结合国家“十四五”战略规划，充分考虑“双碳”目标所带来的巨大影响，顺应绿色低碳等新旧动能转换的客观要求，抓住实体经济转型和相关产业结构调整带来的投融资机遇，不断深化行业认知，持续优化授信与投资政策，准确引导资产投向，不断优化资产结构。加大对绿色低碳和传统产业转型升级等重点领域的支持力度，优先授信支持绿色客户，控制高碳行业客户融资，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盲目发展，禁止向存在重大环保、安全生产处罚或环保负面事件的企业发放除更新改造治污减排设施外的任何新增贷款，不断优化客群结构。

落实环境保护责任制

2025 年，我行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将环境保护责任内化为全行经营管理的内在要求，通过完善治理架构、嵌入业务流程、强化考核问责，推动绿色金融主体责任落到实处。

一、健全治理架构，压实主体责任。我行将绿色金融纳入全行战略规划，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定期听取绿色金融发展报告，研究部署环境保护

相关工作。成立绿色金融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各业务条线、各部门在环境风险管控、绿色信贷投放、节能减排运营等方面的具体职责，形成“党委领导、条线主抓、支行落实”的责任体系。将绿色信贷指标纳入年度经营管理目标责任制考核，与支行、部门的绩效挂钩，压实经营机构的主体责任。

二、嵌入业务流程，管控环境风险。我行将环境、社会和治理（ESG）风险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在贷前调查环节，强化对客户环保合规情况的调查，对环评不达标、存在重大环境风险的项目实行“一票否决”。在授信审批环节，将环保合规性作为重要审查内容。在贷后管理环节，加强对客户环保信息的持续监测，对出现环保违规的客户及时预警并采取相应措施。全年通过信贷结构调整，引导资源向节能环保、清洁能源等绿色产业倾斜，从源头上履行环境保护责任。

三、强化内部督导，确保责任落地。建立绿色金融工作定期通报与督导机制，由总行风险管理部、授信审批部等部门牵头，对全行绿色信贷投放情况、环境风险案件等进行监测分析和督导检查。将环境保护责任落实情况纳入内部审计范围，开展专项审计，确保各项制度执行到位。对因环境风险管理不到位导致信贷资金违规流入高污染、高耗能领域的，严肃追究相关责任人责任，树立“失职问责”的鲜明导向。

制定与实施资源节约与环境保护计划

2025 年，我行积极响应国家“双碳”战略，将自身运营的绿色低碳转型与引导社会经济绿色发展相结合，制定并实施了一系列资源节约与环境保护计划。

一、推进自身运营节能降耗。我行以创建“节约型银行”为目标，制定了年度节能减排计划。积极推进无纸化办公与线上化服务，全年电子银行替代率显著提升，大幅减少纸张与耗材使用。推广视频会议、线上培训，减少不必要的差旅出行。对营业网点进行节能改造，优化空调、照明系统

运行，加强用电用水管理。参与省统谈集采项目，牵头并参与 6 个项目，节省费用 13 万元，从采购环节践行绿色低碳理念。

二、引导信贷资源绿色配置。制定《绿色信贷发展规划》，单列绿色信贷专项额度，将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作为信贷投向的重要指引。重点支持节能环保、生态农业、清洁能源等绿色产业发展，推动绿色信贷较年初增长 25.36%。严格控制对“两高一剩”行业的信贷投放，通过利率优惠、审批绿色通道等措施，引导企业进行节能改造和技术升级，以金融杠杆助力社会经济绿色转型。

三、提升绿色金融服务效能。深化科技赋能，依托线上平台优化绿色信贷业务流程。积极参与环境权益市场建设，探索碳排放权、排污权等环境权益抵质押融资业务。加强与生态环境部门、第三方机构合作，建立环境信息共享机制，提升绿色项目识别与风险评估能力。通过“绿色金融宣传月”“环保知识进社区”等活动，向客户和社会公众普及绿色金融知识，倡导绿色生产生活方式。

积极参与环境保护实践和宣传

2025 年，我行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将环境保护实践融入金融服务与企业文化，开展多形式的宣传倡导活动，助力营造全社会共同参与生态环境保护的良好氛围。

一、开展主题公益实践。我行党委牵头，各基层党支部积极响应，组织员工参与“守护碧水清流”“义务植树”等环保公益活动。结合“网格化”营销，在走访客户、服务社区的同时，宣传垃圾分类、节能节水等环保知识。例如，在“整村授信”工作中，将美丽乡村建设与金融信用村创建相结合，引导村民关注农村人居环境改善，以实际行动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

二、打造绿色金融宣传品牌。围绕全国低碳日、世界环境日等节点，开展“绿色金融·美丽盱眙”主题宣传活动。通过微信公众号、网点宣传

屏、宣传折页等载体，普及绿色金融产品与服务案例，解读绿色信贷优惠政策。在“龙虾节”等地方重大节庆活动中，倡导绿色消费、低碳生活理念，将金融服务的宣传与环保理念传播有机融合，提升宣传覆盖面与影响力。

三、倡导绿色办公与生活。在全行倡导“绿色办公、低碳生活”理念。推行双面打印、无纸化会议、办公垃圾分类等措施。鼓励员工践行“135”绿色出行方式（1 公里步行、3 公里骑行、5 公里公交）。将节能环保要求纳入日常行政管理，定期检查，对浪费行为进行通报。通过内部宣传栏、工作群分享节能小贴士，引导员工从自身做起、从小事做起，培养绿色生活习惯，并带动家庭和社会共同参与。

切实开展员工环保培训

2025 年，我行将员工环保素养与绿色金融专业能力提升纳入年度培训体系，通过系统化培训，打造懂环保、知政策、会业务的绿色金融专业队伍。

一、系统规划培训内容。我行年初制定了包含环境保护内容的年度培训计划。培训内容涵盖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国家“双碳”战略与绿色金融政策、环保法律法规与监管要求、环境与社会风险（ESG）评估与管理、绿色信贷产品与业务流程等。针对不同岗位需求，分层设计培训重点：对管理层侧重政策解读与战略决策；对客户经理侧重绿色项目识别与营销技巧；对风险管理人员侧重环境风险评估技能。

二、创新多元化培训形式 采用“线上+线下”“理论+案例”相结合的方式。组织专题讲座，邀请外部专家解读绿色金融最新政策与实务；开展内部业务培训，由风险管理部、公司金融事业部等部门骨干进行案例分享与操作规程讲解；利用“学习强国”平台、内部在线学习系统，推送环保政策与绿色金融知识微课。全年组织相关培训多次，确保绿色金融理念与知识覆盖到每一位员工。

三、注重培训成果转化。建立培训考核与激励机制。将绿色金融知识纳入新员工入职培训及转正考核内容。对客户经理、风险经理等关键岗位，进行业务能力测试。通过培训，全行员工对绿色金融的战略意义认识显著深化，识别环境风险、开展绿色业务的能力得到提升，为推动我行绿色金融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坚实的人才基础。员工普遍反馈，培训帮助其克服了在绿色金融领域的“本领恐慌”，增强了服务绿色产业的信心与本领。

● 高标准的职业道德准则

现行的《江苏盱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职业道德准则》，于 2023 年 8 月 16 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印发实施（盱商银发〔2023〕145 号）。

本行应当坚持并践行高标准的职业道德准则，促进本行长远发展，实现本行长远利益，保障本行切实担当社会责任，持续促进经济增长与社会发展。

本行从业人员应当践行以爱岗敬业、诚实守信、办事公道、热情服务、奉献社会为主要内容的职业道德准则：

（一）立场坚定，遵纪守法。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本行党委保持高度一致，坚决维护党中央、本行党委的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在各项工作中毫不动摇贯彻落实党中央和本行党委的决策部署。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严格遵守银行业监管规章和本行制度，不得参加邪教组织。

（二）爱岗敬业，恪守职责。热爱本职工作，具备高度的事业心和责任感。树立干一行、爱一行、精一行的职业观念，培养高度的职业责任感，以主人翁的态度做好本职工作，努力提高工作水平，业务上精益求精。

（三）诚实守信，奉献社会。清正廉洁，克己奉公，诚实可信，恪守职业道德，维护本行利益，严禁利用工作之便谋取不当利益、非法所得。树立高度的正义感和社会责任感，始终把本行集体利益放在第一位，个人利益服从集体利益和社会利益。

（四）优质高效，务实创新。充分认识自己从事工作和岗位的重要性，激发工作热情，把工作当作自己的事业，不断完善，持续改进。在工作中实事求是，崇尚实干精神，同时不断树立新观念、新思维、新习惯，在创

新中不断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

（五）公平竞争，团结协作。尊重同事，公平竞争，不得损害他人名誉和利益。树立高度的团结合作精神，在工作中应当互相支持、互相协作、互相配合、顾全大局。

（六）遵守纪律，保守秘密。遵守各项工作纪律，维护本行各项工作秩序。树立保密意识，不得泄露与职务或业务相关的保密资料、信息、成果，对于非本职范围内的机密，做到不打听、不猜测、不参与传播。未经批准，不得向本行以外的任何个人或机构提供本行任何公文及文件资料，监管规定的情形除外。

（七）勤俭节约，以行为家。增强感恩意识，树立以行为家的观念，树立节约成本和杜绝铺张浪费的意识，爱护本行的办公设施，珍惜保护本行的各类财产；履行安保与案防职责，确保本行安全经营与健康发展。

本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坚持马克思主义道德观、社会主义道德观，倡导共产主义道德，以为人民服务为核心，以集体主义为原则，还应当践行以下职业道德准则：

（八）廉洁公正，勤政为民。应当做到“五个必须”：必须具有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坚定信念，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必须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立党为公、执政为民；必须模范遵守党纪国法，清正廉洁，忠于职守，正确行使权力，始终保持职务行为的廉洁性；必须弘扬党的优良作风，求真务实，艰苦奋斗，密切联系群众；必须公平公正地对待本行员工、股东、客户及本行利益相关者，以“无我”“忘我”的精神勤勉履职，在本行发挥表率作用，努力成为受敬重、可信赖、可期待的“星光领导”。

（九）不辱使命，担当有为。牢记党和国家赋予农商行的服务“三农”的初心使命，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新时代经济金融思想和公司治理思想，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员工为根本的发展思想，坚持以业务经营为中心、以转型升级为主线的发展思路，坚持以服务实体经济为天职的发展要

求，树立“企业家”“银行家”精神，直面困难，勇于担当，创新实干，深入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新发展理念，以“身在盱眙、心系盱眙、立足盱眙、久久为功”和“功成不必在我”的境界，坚定不移将本行各项事业推向前进。

（十）风险为本，从严治行。充分认识防控风险是金融工作的永恒主题，金融安全是国家安全的重要组成部分，金融是国家重要的核心竞争力。将“风险为本”监管理念作为本行经营管理的一贯理念，突出信用风险防控与化解，加强全面风险管理，将“严控险”“强合规”“精管理”作为“从严治行”的三大抓手，始终如一抓紧抓实抓好，确保实现业务发展与风险防控均衡化、科学化，不断提升治理能力、管理水平、发展实力，使全行员工更具安全感、存在感、价值感、幸福感，对盱眙农商行的发展更有信心、更有盼头、更有定力。

江苏盱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职业道德准则

(盱商银发〔2023〕145号)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了提高江苏盱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从业人员的职业素养和道德水平，维护本行良好社会信誉和公众企业形象，促进本行健康长远发展，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监管规定和本行《章程》规定，制定本准则。

第二条 本准则所称从业人员是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规定，与本行签订劳动合同的在职人员；非执行董事（含独立董事）、外部监事、股东监事；以及本行聘用或与劳务代理机构签订协议直接从事本行工作的其他人员。

第三条 本准则所称职业道德，是指本行从业人员应当遵守的职业道德规范与职业行为规范。

第二章 坚持高标准的职业道德准则

第四条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进行伟大斗争、建设伟大工程、推进伟大事业、实现伟大梦想，促进本行从业人员在理想信念、价值理念、道德观念上紧密团结在一起，牢固树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积极倡导富强民主文明和谐、自由平等公正法治、爱国敬业诚信友善，全面推进本行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建设，持续强化教育引导、实践养成、制度保障，不断提升道德素质，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培养和造就担

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

第五条 本行应当坚持并践行高标准的职业道德准则，促进本行长远发展，实现本行长远利益，保障本行切实担当社会责任，持续促进经济增长与社会发展。

本行从业人员应当践行以爱岗敬业、诚实守信、办事公道、热情服务、奉献社会为主要内容的职业道德准则：

（一）立场坚定，遵纪守法。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本行党委保持高度一致，坚决维护党中央、本行党委的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在各项工作中毫不动摇贯彻落实党中央和本行党委的决策部署。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严格遵守银行业监管规章和本行制度，不得参加邪教组织。

（二）爱岗敬业，恪守职责。热爱本职工作，具备高度的事业心和责任感。树立干一行、爱一行、精一行的职业观念，培养高度的职业责任感，以主人翁的态度做好本职工作，努力提高工作水平，业务上精益求精。

（三）诚实守信，奉献社会。清正廉洁，克己奉公，诚实可信，恪守职业道德，维护本行利益，严禁利用工作之便谋取不当利益、非法所得。树立高度的正义感和社会责任感，始终把本行集体利益放在第一位，个人利益服从集体利益和社会利益。

（四）优质高效，务实创新。充分认识自己从事工作和岗位的重要性，激发工作热情，把工作当作自己的事业，不断完善，持续改进。在工作中实事求是，崇尚实干精神，同时不断树立新观念、新思维、新习惯，在创新中不断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

（五）公平竞争，团结协作。尊重同事，公平竞争，不得损害他人名誉和利益。树立高度的团结合作精神，在工作中应当互相支持、互相协作、互相配合、顾全大局。

（六）遵守纪律，保守秘密。遵守各项工作纪律，维护本行各项工作秩序。树立保密意识，不得泄露与职务或业务相关的保密资料、信息、成

果，对于非本职范围内的机密，做到不打听、不猜测、不参与传播。未经批准，不得向本行以外的任何个人或机构提供本行任何公文及文件资料，监管规定的情形除外。

（七）勤俭节约，以行为家。增强感恩意识，树立以行为家的观念，树立节约成本和杜绝铺张浪费的意识，爱护本行的办公设施，珍惜保护本行的各类财产；履行安保与案防职责，确保本行安全经营与健康发展。

本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坚持马克思主义道德观、社会主义道德观，倡导共产主义道德，以为人民服务为核心，以集体主义为原则，还应当践行以下职业道德准则：

（八）廉洁公正，勤政为民。应当做到“五个必须”：必须具有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坚定信念，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必须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立党为公、执政为民；必须模范遵守党纪国法，清正廉洁，忠于职守，正确行使权力，始终保持职务行为的廉洁性；必须弘扬党的优良作风，求真务实，艰苦奋斗，密切联系群众；必须公平公正地对待本行员工、股东、客户及本行利益相关者，以“无我”

“忘我”的精神勤勉履职，在本行发挥表率作用，努力成为受敬重、可信赖、可期待的“星光领导”。

（九）不辱使命，担当有为。牢记党和国家赋予农商行的服务“三农”的初心使命，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新时代经济金融思想和公司治理思想，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员工为根本的发展思想，坚持以业务经营为中心、以转型升级为主线的发展思路，坚持以服务实体经济为天职的发展要求，树立“企业家”“银行家”精神，直面困难，勇于担当，创新实干，深入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新发展理念，以“身在盱眙、心系盱眙、立足盱眙、久久为功”和“功成不必在我”的境界，坚定不移将本行各项事业推向前进。

（十）风险为本，从严治行。充分认识防控风险是金融工作的永恒主题，金融安全是国家安全的重要组成部分，金融是国家重要的核心竞争力。

将“风险为本”监管理念作为本行经营管理的一贯理念，突出信用风险防控与化解，加强全面风险管理，将“严控险”“强合规”“精管理”作为“从严治行”的三大抓手，始终如一抓紧抓实抓好，确保实现业务发展与风险防控均衡化、科学化，不断提升治理能力、管理水平、发展实力，使全行员工更具安全感、存在感、价值感、幸福感，对盱眙农商行的发展更有信心、更有盼头、更有定力。

第三章 树立崇高的职业精神

第六条 爱国爱行

本行从业人员应当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认真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金融路线方针政策，严格遵守监管部门要求，认真践行服务实体经济、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深化金融改革的任务；热爱银行业工作，忠诚金融事业，切实履行岗位职责，爱岗敬业，努力维护本行商业信誉，为本行和银行业改革发展作出贡献。

第七条 诚实守信

本行从业人员应当恪守诚实信用原则，真诚对待客户，珍视声誉、信守承诺，践行“三严三实”要求，发扬银行业“三铁”精神，谋事要实，创业要实，做人要实，通过踏实劳动实现职业理想和人生价值。

第八条 依法合规

本行从业人员应当敬畏党纪国法，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监管规制、行业自律规范以及本行的规章制度，自觉抵制违法违规违纪行为，坚持不碰政治底线、不越纪律红线，“一以贯之”守纪律，积极维护本行和客户的合法权益。

第九条 专业胜任

本行从业人员应当具备现代金融岗位所需的专业知识、执业资格与专业技能；树立终身学习和知识创造价值的理念，通过“学中干”和“干中学”不断锤炼品格、补充知识、增长能力，提高服务水平。

第十条 勤勉履职

本行从业人员应当遵守岗位管理规范，严格执行业务规定，防范利益冲突和道德风险，尽责、尽心、尽力做好本职工作。

第十一条 服务为本

本行从业人员应当秉持服务为本的理念，以服务国家战略、服务实体经济、服务客户为天职，借助科技赋能，竭诚为客户和社会提供规范、快捷、高效的金融服务。

第十二条 严守秘密

本行从业人员应当谨慎负责，严格保守工作中知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工作秘密和客户隐私。严密防范各种违反保密要求的“出轨越界”等行为，坚决抵制泄密、窃密等违法违规行为。

第十三条 公平竞争

本行从业人员应当崇尚公平竞争，遵循客户自愿原则、尊重同业公平原则。在宣传、办理业务过程中，不得使用不正当竞争手段。坚决抵制以权谋私、钱权交易、贪污贿赂、“吃拿卡要”等腐败行为，共同营造积极向上、风清气正的行业氛围。

第四章 职业行为规范

第一节 行为守法

第十四条 严禁违法犯罪行为

本行从业人员应当自觉遵守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黄、赌、毒、黑、恶”、非法集资、高利贷、欺诈、贿赂等一切违法活动和非法组织。

第十五条 严禁非法催收贷款

本行从业人员不得以故意伤害、非法拘禁、侮辱、恐吓、威胁、骚扰等非法手段催收贷款。

第十六条 严禁组织、参与非法民间融资

本行从业人员不得组织或参与非法吸收公众存款、套取金融机构信贷资金、高利转贷、非法向在校学生发放贷款等民间融资活动。

第十七条 严禁信用卡犯罪行为

本行从业人员不得利用职务便利实施伪造信用卡、非法套现信用卡、滥发信用卡等行为。不得为特定客户办理优于同等条件的高端信用卡，提供价质不符的高端服务。

第十八条 严禁信息领域违法犯罪行为

本行从业人员不得利用职务便利实施窃取、泄露客户信息、本行商业秘密等违法犯罪行为。发现泄密事件，应立即采取合理措施并及时报告。违反工作纪律、保密纪律，造成客户相关信息泄露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承担责任。

第十九条 严禁内幕交易行为

本行从业人员在业务活动中应当遵守有关禁止内幕交易的规定。不得以明示或暗示的形式违规泄露内幕信息，不得利用内幕信息获取个人利益，或是基于内幕信息为他人提供理财或投资方面的建议。

第二十条 严禁挪用资金行为

本行从业人员不得默许、参与或支持客户用信贷资金进行股票买卖、期货投资等违反信贷政策的行为。不得挪用本行资金和客户资金，不得利用本人消费贷款进行违规投资。

第二十一条 严禁骗取信贷行为

本行从业人员不得向客户明示、暗示或者默许以虚假资料骗取、套取信贷资金。

第二节 业务合规

第二十二条 遵守岗位管理规范

本行从业人员应当遵守业务操作指引，遵循岗位职责划分和风险隔离的操作规程，确保客户交易的安全。不得打听与自身工作无关的信息，或

是违反规定委托他人履行保管物品、信息或其他岗位职责。

第二十三条 遵守信贷业务规定

本行从业人员应当根据监管规定和本行风险控制的要求,严格执行贷前调查、贷时审查和贷后检查等“三查”制度。

第二十四条 遵守销售业务规定

本行从业人员不得在任何场所开展未经监管机构或本行批准的金融业务,不得销售或推介未经本行审批的产品,不得代销未持有金融牌照机构发行的产品。

不得针对特定客户非公开销售优于其他同类客户的存款产品、贷款产品、基金产品、信托产品、理财产品等。

第二十五条 遵守财务管理规定

本行从业人员应当严格执行本行的费用报销规定,组织或参加会议、调研、出差等公务活动应当严格执行公务出差住宿和交通标准。出差人员应在职务级别对应的住宿费标准限额内选择宾馆住宿,按规定登记乘坐交通工具。不得用公款支付应当由本人或亲友个人支付的费用,严禁上下级机构及工作人员之间、行内部门之间用公款相互宴请或赠送礼品,不得使用公款开展娱乐互动、游山玩水或以学习考察等名义出国(境)公款旅游等。

第二十六条 遵守出访管理规范

出访期间应当主动接受我国驻外使领馆的领导和监督,及时请示报告。除另有规定外,严禁持因私护照出访执行公务。严格执行中央对外工作方针政策和国别政策,严守外事纪律,遵守当地法律法规,尊重当地风俗习惯,杜绝不文明行为。严禁变相公款旅游,严禁安排与公务活动无关的娱乐活动,不得参加可能对公正履职有影响的出访活动。增强安全保密意识,妥善保管内部资料,未经批准,不得对外提供内部文件和资料。

第二十七条 遵守外事接待规范

接待国(境)外来宾坚持服务外交、友好对等、务实节俭原则,安排

宴请、住宿、交通等接待事宜根据相关规定执行。在公务外事活动中，严格遵守外事礼品赠予与接受的相关规定。

第二十八条 遵守离职交接规定

本行从业人员岗位变动或离职时，应当按照规定妥善交接工作，遵守脱密和竞业限制约定，不得擅自带走本行的财物、工作资料和客户资源。

第三节 履职遵纪

第二十九条 贯彻“八项规定”、反“四风”

本行从业人员应当严格遵守纪律要求，认真落实本行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的有关制度，求真务实、勤俭节约，坚决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等四种不正之风。

第三十条 如实反馈信息

本行从业人员应当确保经办和提供的工作资料、个人信息的合法性、真实性、完整性与准确性。严禁对工作信息、个人信息采取虚构、夸大、隐瞒、误导等行为。

第三十一条 按照纪律要求处理利益冲突

本行从业人员应当按照纪律要求处理自身与本行的利益冲突。存在潜在冲突的情况下，应当主动向本行管理层说明情况。

第三十二条 严禁非法利益输送交易

本行从业人员严禁利用职务便利侵害本行权益，自行或通过近亲属以明显优于或低于正常商业条件与本行进行交易。

第三十三条 实施履职回避

本行从业人员应当严格遵守有关履职回避要求。任职期间出现需要回避情形的，本人应当主动提出回避申请，服从本行作出的回避决定。

本行不得向特定关系人及其亲属提供高薪岗位、职务、薪酬奖励，不得针对特定关系人授予或评审职位职称。

第三十四条 严禁违规兼职谋利

本行从业人员应当遵守法纪规定以及本行有关规定从事兼职活动，主动报告兼职意向并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应当妥善处理兼职岗位与本职工作之间的关系，不得利用兼职岗位谋取不当利益，不得违规经商办企业。

本行从业人员未经批准，不得参加授课、课题研究、论文评审、答辩评审、合作出书等活动；经批准到本行直属或下辖单位参加上述活动的，按本行有关规定办理。

第三十五条 抵制贿赂及不当便利行为

本行从业人员应当自觉抵制不正当交易行为。严禁以任何方式索取或收受客户、供应商、竞争对手、下属机构、下级员工及其他利益相关方的贿赂或不当利益，严禁向政府机关及其他利害关系方提供贿赂或不当利益，严禁收、送价值超过法律及商业习惯允许范围的礼品。

第三十六条 厉行勤俭节约

本行从业人员应当厉行勤俭节约，珍惜资源，爱护财产。根据工作需要合理使用本行财物，禁止以任何方式损害、浪费、侵占、挪用、滥用本行财产。

第三十七条 塑造职业形象

本行从业人员在公共场合应做到言谈举止文明稳重、着装仪表整洁大方，个人形象要与职业身份、工作岗位和环境要求相称。做到身心健康、情趣高雅，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严禁通过网络等方式发布、传播不当言论。

第三十八条 营造风清气正的职场环境和氛围

本行应当按照“忠、专、实”的衡量标准，选拔任用政治过硬、素质过硬、踏实肯干的干部人才。破除阿谀奉承、拉帮结派等小圈子、小团伙依附关系，杜绝因“圈子文化”而滋生的畸形权力和裙带关系。关爱员工，严禁体罚、辱骂、殴打员工；采取合理的预防、受理投诉、调查处置等措施，防止和制止利用职权、从属关系等实施性骚扰。尊重员工权益，畅通诉求渠道，从政治思想教育、薪酬待遇、职业生涯规划、心理动态咨询等多方面帮助引导员工，在多岗位历练培养，增强员工的归属感和成就感。

第四节 保护客户合法权益

第三十九条 礼貌服务客户

本行从业人员在接洽业务过程中，应当礼貌周到。对客户提出的合理要求尽量满足，对暂时无法满足或明显不合理的要求，应当耐心说明情况，取得理解和谅解。

第四十条 公平对待客户

本行从业人员应当公平对待所有客户，不得因客户的国籍、肤色、民族、性别、年龄、宗教信仰、健康或残障及业务的繁简程度和金额大小等其他方面的差异而歧视客户。对残障者或语言存在障碍的客户，应当尽可能为其提供便利。

第四十一条 保护客户信息

本行从业人员应当按制度规定，妥善保存客户资料及其交易信息档案。在工作期间及离职后，均不得违反法律法规和本行关于客户隐私保护的规定，违规泄露任何客户资料和交易信息。

第四十二条 充分披露信息

本行从业人员在向客户销售产品的过程中，应当严格落实销售专区录音录像等监管要求，按照规定以明确的、足以让客户注意的方式向其充分提示必要信息，对涉及到的法律风险、政策风险以及市场风险等进行充分地提示。严禁为达成交易而隐瞒风险或进行虚假或误导性陈述，严禁向客户作出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本行有关制度的承诺或保证。

第四十三条 妥善处理客户投诉

本行从业人员应当坚持客户至上、客观公正原则，耐心、礼貌、认真的处理客户投诉，及时作出有效反馈。

第五节 维护国家金融安全

第四十四条 接受、配合监管工作

本行从业人员应当树立依法合规意识，依法接受银行业监督管理部门

的监管，积极配合非现场监管和现场检查等监管工作。严禁自行或诱导客户规避监管要求。

第四十五条 遵守反洗钱、反恐怖融资规定

本行从业人员应当遵守反洗钱、反恐怖融资有关规定，熟知银行承担的义务，严格按照要求落实报告大额和可疑交易等工作。

第四十六条 协助有权机关执法

本行从业人员应当熟知银行承担的依法协助执行义务，在严格保守客户隐私的同时，按法定程序积极协助执法机关的执法活动，不泄露执法活动信息，不协助客户隐匿、转移资产。

第四十七条 举报违法行为

本行从业人员对本行违反法律法规侵害国家金融安全的行为，有责任予以揭露，有权向上级机构或本行的监督管理部门直至国家司法机关举报。

第四十八条 服从应急安排

本行从业人员应当积极响应国家号召、落实行业倡议、服从本行安排，在抗震救灾、卫生防疫等重大公共应急事件中坚守岗位，尽职履责，努力保障特殊时期金融服务的充分供给。

第四十九条 守护舆情环境

本行从业人员应当遵守法律法规、监管规制及本行关于信息发布的规定，严禁擅自接受媒体采访或通过微信、微博、贴吧、网络直播等自媒体形式对外发布相关信息。

第五章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业行为规范

第五十条 本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除应当遵守本行全体从业人员的职业道德外，还应当遵守更高标准、符合自身职责与身份的职业道德，以便在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等治理主体之间发生利益冲突时提供判断标准。

高级管理人员的范围，以本行章程规定为准。

第五十一条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还应当共同遵守的职业道德：

（一）筑牢理想信念之基。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自己，打牢信仰信念的思想理论根基，引领本行全体人员的道德追求。在恪守职业道德的同时，还要推动践行以文明礼貌、助人为乐、爱护公物、保护环境、遵纪守法为主要内容的社会公德，推动践行以尊老爱幼、男女平等、夫妻和睦、勤俭持家、邻里互助为主要内容的家庭美德，推动践行以爱国奉献、明礼遵规、勤劳善良、宽厚正直、自强自律为主要内容的个人品德。

（二）落实国家方针政策。认真落实国家经济、金融及银行业改革发展的方针政策，服从国家宏观调控，维护大局。严格执行国家关于企业领导人廉洁从业、“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等规定。坚持做到科学管理，公道正派，作风民主，坚持原则，谨慎用权，防范风险。

（三）团结一心抓好发展。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党管金融，服从本行党委的统一领导和指挥，确保同心同向、目标一致，不得各自为政、阳奉阴违；坚持以业务发展为中心，统筹抓好各项经营管理，不得各行其是、各搞一套。

（四）以身作则强化治理。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公司治理的重要论述，充分认识到公司治理“全面从严监管”已经成为新常态，带头执行并组织落实各项监管规章和本行章程等公司治理制度，坚决抓好管好自身主管、分管或协管的工作，加快构建符合新时代要求的现代银行公司治理机制。

（五）关心员工职业发展。加强职工队伍建设，激发全员特别是基层一线职工的工作热情与激情、工作动力与活力，提升本行核心竞争力，努力实现全行职工的政治素养、道德水准、职业操守明显提升，责任意识、发展意识和创新意识明显增强，操作技能、业务能力、岗位贡献明显提高。建立健全公平公正、科学管用的育人、用人机制，知人善任，任人唯贤，不得在干部选拔任用工作中封官许愿，任人唯亲，营私舞弊。

（六）适度参与公共活动。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参加公务活动和商务活动，防止发生违法违纪违规及不良行为，不得接受不正当利益，不得利用职务上的便利谋取或输送非法利益，不得利用职务、地位侵占本行财产，不得为股东利益损害本行利益，不得损害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

第五十二条 本行董事还应当遵守的职业行为规范，包括但不限于：

（一）在审议和推动实施战略规划、年度经营计划时，应当坚持科学决策，不得不切实际、背离发展规律；

（二）在审议和推动执行风险管理策略、风险偏好、风险限额和风险管理制度时，应当坚持原则，不得违反监管规定；

（三）在审查重大投融资和资产处置项目，特别是非计划内的投资、租赁、资产买卖、担保等重大事项时，应当坚持审慎独立原则，不受干预；

（四）应当积极推动加强资本管理和资本补充；

（五）应当积极推动股东大会决议和董事会决议的落实；

（六）应当积极提升内部控制、合规管理和内部审计的有效性，落实反洗钱、反恐怖融资相关要求；

（七）应当积极推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本行和股东长期利益保持一致，且符合监管要求；

（八）应当积极推动协调各治理主体运作，加强与股东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沟通，平衡各方利益；

（九）应当积极推动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决策机制，规划和指导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

（十）应当积极推动监管意见落实以及相关问题整改问责；

（十一）监管规定的董事应当遵守的其他职业行为规范。

第五十三条 本行监事还应当遵守的职业行为规范，包括但不限于：

（一）对董事会及其成员、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的履职监督，应当突出重点、强化实效、全面有效，不得以个人意见代替监事会审议意见；应当坚持党管金融原则，在监事会作出评价前，应当征询党委书记的意见；

（二）对发展战略和经营理念的监督，应当注重评估其科学性、有效性、合理性以及实施情况，不得干预或影响董事会的正常决策和高级管理层的正常经营管理；

（三）对财务状况的监督，应当包括重要财务决策和执行情况、利润分配方案的合规性合理性、定期报告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及完整性、外部审计管理情况等方面；

（四）对内控合规的监督，应当重点监督新业务、新产品的管理制度、操作流程、关键风险环节和相关信息系统等情况；

（五）对全面风险管理架构及主要风险管控情况的监督，应当突出信用风险防控情况；

（六）对激励约束机制的监督，应当注重对其科学性、稳健性以及具体实施效果的监督；

（七）对监管报送数据及时性、真实性和完整性的监督，应当坚持从严原则，不得违反数据治理监管规定；

（八）对落实监管意见的监督，应当重点监督问题整改问责情况；

（九）对落实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监事会决议情况的监督，应当坚持及时性、高质量原则；

（十）监管规定的监事应当遵守的其他职业行为规范。

第五十四条 本行高级管理人员还应当遵守的职业行为规范，包括但不限于：

（一）切实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应当坚决服从党委、董事会、行长室的领导，对党委书记（董事长）、行长的监督检查和指导意见及工作安排，应当及时落实、有效反馈，同时应当依法接受监事会的监督；

（二）切实增强公司治理意识。应当依法合规开展各项业务经营与管理，不得违反监管规定、监管意见和党委、股东大会、董事会、行长办公会的决议和决定，应当及时报批或报告有关事项，不得违规开展经营管理，从而倒逼公司治理，造成公司治理失灵；

（三）切实增强发展意识。应当积极贯彻执行战略规划，对自身主管、分管或协管的条线工作应当制定更高的目标和科学合理、具体可行的措施，并积极推动、扎实开展，但不得与党委、董事会的战略意图和全行总体规划存在较大偏差，从而严重影响业务发展；

（四）切实增强主动担责意识。对自身主管、分管或协管的部门应当主动承担管理责任，不得造成管理松懈甚至混乱，导致管理质量持续难以提升；对自身负责的专门委员会，应当履职尽责，加强监督，切实发挥其作用，不得造成相关专门委员会形同虚设；对自身主管、分管或协管领域工作，应当主动承担制度建设责任，不得造成制度缺失或修订完善不及时、严重违反监管规定；对自身主管、分管或协管的条线人员，应当主动承担教育与管理责任，既要重能，更要重德，不得疏于管理，甚至放任不管；

（五）切实增强统一授权意识。应当在总行授权范围依法依规开展经营管理活动，不得超出董事会授权和行长室转授权范围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和本行章程规定，擅自作出错误的或严重失误的经营决策；

（六）监管规定的高级管理人员应当遵守的其他职业行为规范。

第六章 实施与监督

第五十五条 高级管理层（行长室）负责本准则的贯彻实施，并负责对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总行各领导和各支行、事业部、机关各部门主要负责人应当以身作则，模范遵守本准则，同时抓好本条线本部门本单位的贯彻实施，并承担组织本条线本部门本单位人员学习、遵守本准则的责任。

行长室应当根据监管规定，实施精细化管理、重点监控，另行明确本行关键岗位特殊职业操守并组织关键岗位从业人员学习、遵守。

员工遵守本准则的情况纳入反腐倡廉建设、合规和操作风险管理、员工教育培训和人力资源管理范围，定期评估，建立持续的评价和监督机制。每年，由合规管理部牵头，纪律监督室、人力资源部、风险管理部等部门

配合，对员工遵守本准则的情况至少开展一次监督检查评估，并形成评估报告，以行长室名义向董事会报告。

第五十六条 本准则列为员工教育培训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培训的重要内容。

员工执行本准则的情况，列入总行对员工日常监督和年度考核的重要内容，考核结果作为对员工岗位变动、职务调整、任免奖惩的重要依据。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执行本准则的情况，纳入任职资格管理范围，并作为年度履职评价的重要依据。

第五十七条 本行应当根据监管规定，对模范遵守本准则的从业人员给予适当奖励，奖励事项由行长室提出，报经董事长批准后实施。

本行从业人员违反本准则的，依照有关规定给予批评教育、组织处理或者纪律处分，涉嫌违法犯罪的，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第五十八条 贯彻实施本准则，坚持内部监督与外部监督相结合。行内人员应当相互监督，发现违反本准则的人员，有责任有权利有义务及时向董事会、行长室、监事会或监管机构报告，知情不报的一律作不合格员工处理，并记入该员工档案。根据监管规定，本行应当将本准则以适当形式告知社会，接受外部监督。

第七章 附 则

第五十九条 本准则由本行董事会批准并负责解释。

第六十条 本准则自印发之日起实施。《江苏盱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职业道德准则》（盱商银董〔2022〕48号）同时废止。《江苏盱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员工行为管理办法》《江苏盱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员工守则》《江苏盱眙农村商业银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职业规范》等制度中有关规定与本准则有关规定不一致的，以本准则有关规定为准。

《江苏盱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版权归江苏盱眙农村商业银行所有，未经许可请勿转载和翻印

欢迎您对本报告提出意见和建议，联系电话：0517-89720103（董事会办公室）

欢迎致电 24 小时客服热线 96008 或登录网站 www.xybank.net

地址：江苏省盱眙县合欢大道 2 号

电话：0517-88265342

邮政编码：211700